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九年

第**九七一九**次会议

2024年9月9日星期一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临时逐字记录

主席：	日博加尔先生/布洛喀·德罗比奇夫人	(斯洛文尼亚)
成员：	阿尔及利亚	本贾马先生
	中国	傅聪先生
	厄瓜多尔	德拉加斯卡先生
	法国	德里维埃先生
	圭亚那	罗德里格斯-伯基特夫人
	日本	山崎先生
	马耳他	弗雷泽夫人
	莫桑比克	阿丰索先生
	大韩民国	黄先生
	俄罗斯联邦	波利扬斯基先生
	塞拉利昂	卡努先生
	瑞士	贝里斯维尔夫人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卡里乌基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伍德先生

议程项目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加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对未来的思考

2024年8月27日斯洛文尼亚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24/638)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 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AB-0928)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上午10时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加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对未来的思考

2024年8月27日斯洛文尼亚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24/638)

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我邀请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孟加拉国、巴西、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智利、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埃及、埃塞俄比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海地、印度、印度尼西亚、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拉脱维亚、黎巴嫩、马来西亚、墨西哥、蒙古、摩洛哥、尼泊尔、荷兰王国、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塞尔维亚、索马里、南非、沙特阿拉伯、西班牙、斯里兰卡、泰国、东帝汶、突尼斯、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拉圭和越南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我邀请以下通报人参加本次会议：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皮埃尔·拉克鲁瓦先生；国际危机组织主席兼首席执行官康福特·艾罗女士；以及国际和平研究所主席兼首席执行官扎伊德·拉阿德·侯赛因先生。

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我也邀请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斯塔夫罗斯·兰布里尼蒂斯先生阁下参加本次会议。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

我谨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文件S/2024/638，其中载有2024年8月27日斯洛文尼亚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信中转递了关于所审议项目的概念说明。

我现在请拉克鲁瓦先生发言。

拉克鲁瓦先生（以英语发言）：我欢迎有此机会再次向安全理事会通报情况。今天的公开辩论会恰逢

其时，因为我们正在筹备未来峰会和明年5月的维持和平部长级会议。今天，我非常高兴地欢迎两位出色的共同通报人，即康福特·艾罗女士和扎伊德·拉阿德·侯赛因先生与会。我感到鼓舞的是，许多会员国已登记发言，这象征着它们对维和工作的的大力支持。

联合国维和行动已进入第七十七个年头，它仍然是多边主义行动的基石。然而，与整个多边体系一样，维和行动也面临着严峻的挑战。联合国维和行动能否保持强大，取决于联合国会员国的集体支持。地缘政治紧张局势、包括安理会中的紧张关系有所加剧，全球和区域动态不断发生变化，维和行动越来越无法依靠会员国采取强有力的统一行动来支持维和努力及其授权支持的政治进程。

与此同时，冲突也在演变。维和特派团越来越多地面临不分国界的冲突驱动因素，如跨国有组织犯罪、非法开采自然资源和气候变化的影响。参与这些非法活动的非国家行为体也在将简易爆炸装置和无人机等廉价技术武器化，并传播虚假信息和仇恨言论。在这种情况下，冲突各方中往往至少有一方缺乏任何政治野心，只想助长混乱局势，因此不愿加入和平进程。

尽管存在种种挑战，今天仍有7万多名维和人员继续勇敢地开展重要工作。每天，他们在保护平民、清除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监督脆弱的停火和防止敌对行动升级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最近，我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伊图里省的德罗德罗流离失所者营地亲眼目睹了这一切。在那里，联合国维和人员独自保护着10多万因持续战斗而流离失所的平民。在黎巴嫩南部，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人员每天都在蓝线两侧持续交火所构成的威胁下开展工作。作为双方之间唯一的沟通渠道，该特派团在避免双方之间的误判和误解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我衷心感谢安理会信任联黎部队，上个月一致延长其任务期限。

请允许我就维和行动有效性的关键先决条件分享五点信息。

第一，所有维和行动的最终目标都是政治性的。所有联合国维和行动都旨在支持冲突各方达成和平

协议。例如,在南苏丹,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正在与国家、地方两级的主要利益攸关方接触,以推进包容各方、协商一致的政治解决方案。至少,维和行动的目的是建立信任,创造有利于持久政治进程扎根的条件。虽然2017年以来塞浦路斯政治进程进展甚微,但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继续努力保持平静态势,发挥预防作用,促进有利于谈判和最终解决的环境。

然而,维和行动仅凭一己之力所能发挥的作用是有限的。要让维和人员发挥实效,安理会和广大会员国必须为维和特派团提供有力、一致和统一的支持,特别是鼓励冲突各方达成并执行政治解决方案。维和行动是、而且应该始终是安全理事会有效解决冲突的集体决心的最具体体现之一。我鼓励安理会充分利用其掌握的所有工具来支持维和任务。我赞赏并感谢安理会成员经常作出重大努力,团结一致支持维和任务,同时弥合分歧并考虑各种观点,包括东道国和区域行为体的观点。

重要的是,联合国全体会员国与冲突各方的双边接触必须与安理会的决定保持一致。所有会员国都应发挥其外交影响力,支持部署维和行动旨在支持的政治进程,并鼓励对手致力于和平协议及其执行工作。这种外交支持可以在关键时刻发挥重要作用。我们需要广泛的会员国联盟来支持维和人员的政治努力。这是所有成功的维和行动案例的核心特点,例如东帝汶、利比里亚、科特迪瓦和塞拉利昂等地的维和行动——仅举几例。

第二,维和行动的最佳绩效取决于任务规定是否能提供明确的战略方向。任务规定必须有优先次序、可实现、能适应不断变化的情况并有充足资源。这是任何特派团胜任其职的关键因素。我承认,尽管面临严峻挑战,安理会仍在这方面取得了进展。秘书处将继续尽自己的一份力量,包括定期提供明确和坦率的评估以及现实的建议和情况假设,以支持安理会的决策。我们也欢迎安理会就秘书处应如何改进提出看法。授权也必须有与安理会的雄心相匹配的资源。在没有必要资源的情况下通过冗长、详细的任务规定,

会引起不切实际的期望,这有可能加剧东道国及其人民的挫折感,并为谣言和假消息提供肥沃的土壤。

第三,只有通过网络化的多边主义以及地方、区域和全球各级强有力的伙伴关系,才能应对当今的复杂挑战。有组织犯罪、具有极端主义意识形态的非国家武装团体或气候变化的影响——当今许多冲突驱动因素都不分国界。维和工作在行动模式上必须与整个联合国系统以及区域和国际伙伴更加一体化。例如,在阿卜耶伊,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在争夺土地和水等日益稀缺自然资源的牧民和农民之间成功促成了多项地方和平协议。它是通过与实地的联合国和非联合国伙伴合作实现的,在牲畜迁徙季来临之前协调举行了一系列旨在防止冲突、确保和平解决迁徙季常见争端的会议。会员国应提供授权、资源和行政管理灵活性,使我们能参与这种重要的伙伴关系。

第四,维和行动本身必须不断寻求改进。我们需要继续投资于加强维和工具,以使它们更加有效,更能适应今天和明天的挑战。我们目前正在探讨如何更新和调整“以行动促维和+”倡议,寻求解决我们尚未充分解决的系统性挑战。这可能涉及社区参与和更好地利用数字技术等方面。正如我曾向安理会表示的那样,我承诺定期向安理会通报我们面临的挑战和取得的进展。

我上周向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所有会员国分发了最新的“以行动促维和+”进展报告,报告记录了关键领域的改进和挑战。请允许我着重强调其中几个。

维和人员的安全保障和福祉仍然是首要关切。过去几年中,因恶意行为死亡的维和人员人数从2022年的33人——其中15人是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人员——减少到2023年的7人,到2024年迄今为止,减少到4人。当然,四人死亡还是太多了。死亡人数减少主要是由于马里稳定团的关闭,但更重要的是由于所有维和特派团和总部采取了大量行动来

加强维和人员的安全。然而，令人担忧的是，各特派团面临的敌对行动总数有所上升。

新出现的无人驾驶飞行器威胁日益令人担忧。维和行动也不能免于这一威胁，2024年发生了有记录以来第一次由简易武装无人驾驶飞机系统（无人机系统）袭击联合国特派团的事件。和平行动部正在与业务支助部密切合作，为更多维和人员配备反无人机系统并进行培训，但是，还需要与会员国合作开展更多工作。

我们还在继续执行全面的“改善维和人员安全的行动计划”。在确保迅速有效的受伤维和人员后送方面取得了进展。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和联阿安全部队都建立了伤员后送协调小组，修订了指南，并进行了培训和压力测试。针对维和人员的暴力犯罪令人发指，不可接受。根据第2589（2021）号决议的授权，我们将很快为会员国推出一个数据库，当然，我们将继续努力追究此类罪行的责任。业务支助部为联合国军警人员制定了心理健康战略，并将很快推出有16种语言供选择的联合国MindCompanion数字平台。

但是，我们都必须记住，太多的维和人员死于疾病，疾病仍然是维和人员死亡的主因。我们向所有牺牲的维和人员致敬。

维和人员安全保障方面取得更多进展取决于会员国的持续支持，包括提供专门技能、设备和专门知识。有效执行任务要求维和人员具备应有的能力和心态。会员国和秘书处正在协同努力，使军事和警察部队能随时准备参加驻地特派团部署。维持和平部长级进程有助于解决能力差距。2023年12月在阿克拉举行的上一次部长级会议促成60个成员国宣布了新的认捐，我们对此表示感谢。下一次部长级会议将于2025年5月在柏林举行，这将是审视维和行动的未来并为当前和未来可能的行动任务模式认捐关键能力的重要机会。这一活动的重要概念工作已经开始。我要感谢德国主办这次会议，我也非常感谢加纳非常成功地主办了上次会议。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是我们所有努力中的一项政治和战略要务。有关妇女权利的全球趋势令人深感担忧，但我们维和行动的宣传和互动协作带来了积极改变。例如，在中非共和国，特派团正在支持政府的选民登记进程，包括努力促进妇女组织，推广公民教育，并提供出生证和保护措施，以使女性能充分、平等、切实参与即将举行的地方选举。

看看我们自己的队伍，已经达到或超过了2018-2028年军警性别均等战略的所有目标，但军事任务明显是例外。所有的军事任务都是由男人领导的。除少数情况外，会员国都只提名男性担任这些职位。我们强烈敦促会员国让女性在本国更容易担任军事领导职务，并提名她们在我们的维和行动中任职。在文职方面，我们取得了更大的成功，在多层次特派团中，女性占特派团团长和副团长的46%。

特派团内部以及与伙伴的战略和行动整合对于提高效率至关重要。我们继续加强综合分析和规划。例如，在中非共和国，中非稳定团制定了一项政治战略，提出了五年战略愿景和特派团计划。我们的特派团中，八个有特别代表批准的特派团计划。为了确保这一数字上升，和平行动部正在为各特派团制定一揽子指导和支助材料，以便它们都有以政治战略为依据的特派团计划。

在过渡阶段，有效整合同样至关重要。在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和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于2023年11月签署的联合脱离接触计划是其逐步、负责任、可持续撤出的关键参考依据。联刚稳定团从其自身迄今的过渡和其他维和行动的过渡中汲取大量经验教训，并以此为指导。我们还正在记录马里稳定团的重要经验教训。展望未来，我们必须进一步整合多边体系，以便更有效地应对各区域、各大洲的冲突驱动因素。

我还要强调，在所有维和特派团中，联合国始终充分致力于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并追究责任。我们继续加强努力，确保追究责任，包括在人员因不当行为

而必须遣返的情况下。我们继续优先考虑保持所有维和人员的最高行为标准和保护受害者的权利。

我的第五个也是最后一个信息是,即使有各种政治承诺和必要投资,维和工作显然也有局限性。蓝盔部队可以采取强有力的行动来保护平民,但它们并不参与作战。没有停火或政治协议,就需要合作伙伴来采取强制执行的行动。

第2719 (2023) 号决议的一致通过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它使非洲联盟主导的和平支助行动能够根据个案情况获得联合国摊款的资助。在该决议的执行过程中已取得重大进展,包括最后确定了非洲联盟—联合国联合执行路线图,重点是四个专题工作流程。我们正与非洲联盟委员会的对应方进行良好合作,以提高我们联合行动的准备状态,以便在我们被要求部署时,支持由联合国摊款支持的非洲联盟和平行动。

我们正处于一个关键时刻。两周后,未来峰会将为世界领导人提供一个千载难逢的机会来提振和恢复对多边体系的信任,而会员国是否仍完全致力于多边解决危机的办法,目前尚无定论。峰会将是一个重新评估和再次申明使维和工作获得近80年成功的固有优势的时刻。我希望,世界领导人将通过一个雄心勃勃的《未来契约》,其中提供明确而有力的授权,让我们继续努力使维和工作能应对今天和明天的挑战。

事实证明,维和工作已成为安理会的重要工具,它必须持续调整,以应对未来的挑战。在下次维持和平部长级会议召开之前,我们将继续探索改革和可能采用的模式,使联合国维和行动乃至更广泛的和平行动能够应对不断变化的冲突。我们所有人都有责任确保做好准备。

每一天,联合国维和人员都在相对较小的投入支持下勇敢地拯救无数生命。但是,他们的任务需要得到应有的关注、政治支持和资源。为了在脆弱年代确保和平,没有什么更好的工具了。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感谢拉克鲁瓦先生所作的通报。

我现在请艾罗女士发言。

艾罗女士 (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我感谢你邀请我今天在安理会发言。

正如安全理事会大多数成员所知,国际危机组织是一个全球性的预防冲突组织,其分析人员几乎覆盖了联合国开展和平行动的所有国家。我的同事与联合国官员密切合作,我非常高兴与副秘书长一起发言。我们还与这些国家的政府和公民对话,如有可能,也与非国家武装团体对话。

我赞同副秘书长刚才在发言中传达的五条讯息,我还想根据我的同事们在联合国开展维和行动的地方进行的研究,向安理会传达另外三条讯息。

我给安理会成员的第一条讯息很简单: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仍有价值,并保有巨大优势。人们一直在谈维持和平的衰落。我们自己也写过这个内容。一些分析家认为,区域组织或临时特派团将取代联合国部队。的确,过去十年中,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总体上有所缩减。国际危机组织支持各项倡议,例如副秘书长刚才提到的关于非洲联盟领导的和平行动的第2719 (2023) 号决议,这些倡议能够使其他组织带头处理一些危机。但是,正如部署海地多国安全支助团的过程刚刚表明的那样,建立临时特派团会是一个复杂而耗时的过程。相比之下,自冷战结束以来,联合国发展了一套独特的机制来管理部队的组建、部署和维持。联合国系统总有改进的余地,我想副秘书长在他自己的发言中就作了概述。我很高兴的是,《未来契约》草案呼吁秘书长审查所有形式的联合国和平行动。安理会和广大联合国必须重视和加强联合国行动,而不是轻视它们。

我给安理会的第二条讯息是,我们必须记住,许多平民根据和平行动能否提供人身安全来评判它们,正如我们在一些情况下看到的那样。在刚果民主共和国,我们看到公众对联合国维和人员未能制止暴力侵害平民的不满情绪爆发,变成愤怒甚至致命的反联合国抗议。在中非共和国,我们的分析人员也报告称,民众对联合国制止暴力的能力表示怀疑。但是当暴力

爆发时,平民为了安全而逃向联合国基地。当联合国提供车队安保时——它在中非首都班吉就是这样做的——人们就能安全出行。在某些情况下,平民不理解维和人员本身面临的任务和限制。联合国仍需加大努力,了解各族群如何看待联合国,进而了解联合国如何努力满足这些族群的期望。但这也提醒我们注意一个经久不衰的事实:当安理会授权联合国部队保护平民时,它必须确保他们拥有实现这一目标的手段和政治支持,正如副秘书长在发言中所说的那样。如果安理会不这样做,就会损害联合国的信誉及其成功的机会。

我向安理会传达的第三条也是最后一条讯息是,在国际危机组织覆盖的许多国家中,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不再发挥重大政治作用,即使在本组织驻扎了数千名实地人员的地方也是如此。冷战结束后不久,联合国通过调解结束了从中美洲到东南亚的战争。蓝盔部队帮助确保由此达成的协议生效。然而,如今,联合国经常让其他行为体——无论是个别国家还是区域组织——领导建立和平和调解工作。在许多情况下,这绝对是正确的策略。危机组织还与一系列行为体合作应对冲突,根据具体情况评估与谁合作。在某些情况下——例如南苏丹——即使联合国在国家层面的影响力有所缩减,但仍成功支持了族群层面的和平倡议。但是在其他地方——例如西撒哈拉——联合国将维和人员留下来,而在这些地方,他们原本追求的政治战略早已消失。

因此,安理会有能力也有责任应对这一政治缺口问题。当安理会成员向联合国代表提供良好的支持——例如它们在苏丹问题上为拉马姆拉大使提供支持——就可以给代表们带来他们成功完成工作所需的额外动力。相比之下,当包括安全理事会成员在内的会员国奉行在政治上削弱或排挤联合国的政策时,这些代表就无法正常工作。安理会不应该设置最终会失败的联合国代表。自1946年第一个维持和平特派团建立以来,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拥有多种形式和责任,是联合国和平与安全工具箱中适应性最强的部分。

最后,尽管安理会成员面临外交分歧和困难,但它们有责任给予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所需的政治支持,以结束战争和保护弱势群体。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艾罗女士所作通报。

我请侯赛因先生发言。

侯赛因先生(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邀请国际和平研究所参加这次讨论。我很高兴与我的朋友们——让-皮埃尔·拉克鲁瓦副秘书长和国际危机组织的康福特·艾罗——一同到场。主席先生,很高兴看到你在这个关键的月份主持安理会。主席先生,我充满敬意地想起1990年代你上一次在这里与达尼洛·图尔克总统和桑娅·什蒂格利奇大使一起工作时斯洛文尼亚的娴熟表现。那时,我结束了在前南斯拉夫担任联合国维和人员的工作,刚刚来到纽约。

三十年前,在克罗地亚,联合国有来自11个不同国家的15个营或建制部队,几乎覆盖世界各地:北美洲的加拿大;南美洲的阿根廷;非洲的肯尼亚;亚洲的约旦、尼泊尔和印度尼西亚;东欧的乌克兰、俄罗斯联邦和波兰;西欧的比利时和丹麦。甚至还有一个美国营在更南边的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即现在的北马其顿共和国,执行后来被称为预防性部署的任务。那是一个怎样的时代——美国和俄罗斯的建制部队在同一区域工作,接受法国领导的联合国军事指挥,并且都要向日本籍的秘书长特别代表明石康汇报。军事观察员、民警和民政干事来自世界各地。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建制部队的代表性之广同样令人印象深刻——法国、联合王国、土耳其、埃及、马来西亚、孟加拉国、瑞典、荷兰、北欧国家和其他国家。这并不是说所有这些都是胜利的保证——当然不是,远非如此。虽然联合国在前南斯拉夫确实取得了一些战术成功,也有许多勇敢的行为,但令人遗憾的是,就像1994年在卢旺达一样,也有懦弱、巨大的判断错误和令人瞠目的残酷行为,我们未能或没有阻止其中许多行为。但是,我们在那里,几乎我们所有人都在那里,一起经历痛苦,也希望一起从中吸取教训。在前南斯拉夫以外,还有规模较小的军事观察团、选举支助

团,以及后来的行政性质的特派团,使人想起在刚果共和国的第一次行动——这是一个完整的联合国和平工具万花筒。

我不需要描述目前的情况。正如我的两位同事在通报中所解释的那样,显而易见的是,各国越来越不愿意接受它们认为已经没有时效的特派团,其他国家则不愿意提供足够的政治支持,以结束现在看起来无休止的冲突。然而,问题的核心在于,本组织对自己的信心,对它在最困难的情况下有能力作为一个和平组织的信心正在减弱,这也许是它在失败主义面前低头的最明显迹象。这是显而易见的,也是痛苦的,联合国的许多人愿意把执行行动的艰巨责任分包给非洲联盟(非盟),也说明了这一点。应当把非盟视作联合国的战略伙伴,而不是其他。

可悲的是,今天的联合国在和平与安全方面似乎已今非昔比,而且并不是因为对联合国和平职能的需要已经以某种方式消失。不幸的是,一些迹象已经存在多年。十年前我加入安理会时,在当时的80多个议程项目中,重点几乎全部放在非洲。就好像安全理事会是另一个非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只不过是纽约。这给人的印象是,非洲国家垄断了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当时,难道世界其他地方,除了海地或阿富汗之外,例如南美洲或亚洲,没有任何冲突也值得列入安理会议程?情况怎么会变成这样,如此一边倒,现在又如此难以驾驭?

虽然有许多原因可以解释,其中一些显然有地缘政治根源,其它一些则源自反恐挑战,但我只着重谈一个。20世纪90年代初,科林·鲍威尔在担任美国参谋长联席会议主席时明确表示,他认为他的国家绝不应在没有直接国家利益的情况下将其军事人员置于危险境地,这无意中引起了连锁反应。派遣维和人员前往战场,在那里除了为集体意志服务之外不可能有其他动机——从联合国成立之初,爱尔兰人、斐济人、尼泊尔人和许多其他国家都这样做了,肯尼亚人现在正试图在海地这样做。然而,几乎一夜之间,鲍威尔主义就变得具有传染性,在各国首都——特别是各国议会——蔓延开来,许多人大声质问,为什么要让本

国人民参与危险的联合国任务。我记得,2000年的一个清晨,我国武装部队的军事首长在电话中大声提出了这个问题。

这种煽动一定程度上促使我国约旦与印度一道决定从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撤走其部队——这在当时是闻所未闻的。直接导火索是,常任理事国改变了任务授权,而印度常驻代表卡姆莱什·夏尔马和我本人对此一无所知,因为没有征求我们的意见。大约在那个时候,我告诉安理会,尽管我们想为联合国服务,但我们不愿意被视为本组织的某种下等人,在一个有主仆之分的联合国中,一个被分为银行家和士兵阶层的联合国中,我们将是唯一被依赖去做最危险工作的人,尤其是当时15个安理会成员中只有2个为联合国和平行动派遣了数量可观的人员。奥巴马总统在2015年试图号召国际社会深入挖掘和重申对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承诺,特别是在最困难的情况下,这似乎在一段时间内有所奏效,但为时已晚,无法扭转颓势——已经从根子上烂了。

关于可以做什么,我们有两点简单的看法。联合国的情况一向如此,如果选择了合适的人,并将他们安插到哪怕是最困难的地方,那么尽管困难重重,往往会出现小的奇迹,而且发生得很快。正如艾罗女士所说,安理会应该少担心未来任务的确切结构,而应更多地集中精力确保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一条第三项选择合适的人选,然后让他们不受约束地开展的工作,而不应在任务中加入任何繁琐的指示。安理会只需要给予他们所需要的支持。

第二,鉴于安理会意见分歧如此严重,我们的建议是,它应回到基本问题上来。当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新的或实际的威胁时,安理会应在绝对不作预断的情况下,授权秘书长亲自前往热点中心地区评估局势,然后向安理会报告并提出一系列建议。这是安理会作为第一步应做的一切,仅此而已。当秘书长作出反馈报告,安理会就可以开始制定合乎逻辑的对策。换句话说,必须根据伤口来决定所需的手术类型,要由最资深的外科医生来理解。秘书长是领导本组织的人。

秘书长对整个联合国系统有最全面的了解。秘书长对战略棋盘也看得最清楚。

最后一点也是相关的一点是，秘书长由安全理事会——特别是其常任理事国——挑选，并由大会任命。因此，当谈到有关和平与安全的问题时，安理会有义务信任秘书长，信任他的公正和良好判断。如果成员们认为秘书长有能力这样做，相应地它们将尊重他的能力，授权和派遣他，听取他的意见，然后相应地对危机作出反应。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侯赛因先生所作的通报。

我现在以斯洛文尼亚代表的身份发言。

我感谢让-皮埃尔·拉克鲁瓦副秘书长、康福特·艾罗女士和扎伊德·拉阿德·侯赛因先生所作的富有洞察力的通报，我认为，这些通报确实丰富了我们今天的讨论。他们提供了许多让我们思考的想法，并推动我们采取行动，所以我非常感谢他们。

联合国的和平行动仍然是可供安全理事会处置的维护和平与安全的最有效工具之一。与此同时，这些行动代表了多边主义的理想状态，因为会员国在行动中集体和团结一致地处理其它会员国面临的和平与安全挑战。因此，维和行动和蓝盔部队受到全球公众的肯定，被认为是联合国最显著的标志之一也就不足为奇了。然而，距离授权最近一次新的联合国和平行动已有10年，同时多项行动因缺乏东道国和民众的支持而缩编和撤离。作为任何特派团取得成功的必要条件，安全理事会的团结也越来越缺乏。根据2024年全球和平指数，所有这一切发生在世界变得越来越不和平、再次发生重大冲突的可能性达到近期最高点的时候。

近年来，和平行动遭遇了信任危机。由于其任务授权与当事国政府和民众的期望不匹配，和平行动处境艰难。它们未能适应不断变化的安全环境和挑战。随着出现前所未有数目的持续冲突和平民伤亡，以及各种新的威胁与挑战，包括气候变化和水无保障问题给国家和社区带来越来越大的压力，现在我们比以往

任何时候都更加需要胜任使命、并且得到安理会强有力的一致政治支持的联合国维和。

我们需要具有明确战略目标而不是强制性任务的行动。我们需要设计任务授权与东道国政府和平民的期望相符的行动。安理会需要与东道国接触并倾听它们的意见，同时它也应期待东道国在改善治理和保护平民方面表现出责任感。我们需要遵循联合国维和的核心原则——即同意、公正和不使用武力——的行动，我们需要严格遵守政治当先的原则。

在寻找新思路的过程中，我们应当借鉴联合国的经验、教训和良好做法，今天我们也听到了许多想法。我们还应与区域、国家和地方伙伴建立更牢固的伙伴关系。区域组织与东道国和其它区域行为体有着更加密切的伙伴关系，因此对当地动态有着独特的了解。它们在营造安全的环境、使维和行动有效介入方面可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安理会需要在伙伴关系典范的基础上再接再厉，比如关于非洲联盟（非盟）和平支助行动经费筹措的第2719（2023）号决议，授权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为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驻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提供支助，以及联合国和非盟共同努力维护索马里的安全成果。

我们为“以行动促维和”倡议及其执行战略已经取得重大进展感到鼓舞。这种进展必须反映出一种转变，使维和更加灵活、反应更快并且适应不断演化的全球冲突。

和平行动的有效性与合法性取决于它们能否反映和应对所服务社区的需求。要使联合国维和更加包容并且以人为本，就需要加大社区的参与，倡导增强妇女和青年的权能，还需要包容的政治进程、问责与透明度，并且加强同民间社会的伙伴关系。至关重要的是，要把性别视角纳入和平行动从规划到执行的各个方面，并为妇女和青年参与建设和平活动和经济恢复创造机会。

最后，我谨借此机会向所有部队派遣国及其工作人员表示感谢。我谨向所有在为世界各地寻求和平的人民提供安全与支持时献出生命的联合国工作人员

的家属表示慰问。我们赞扬所有每天冒着生命危险、落实我们不让任何人掉队的承诺的勇敢的男女工作人员。他们的勇气和奉献精神仍然是我们维和工作的核心。

我恢复行使安理会主席的职能。

我现在请希望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卡里乌基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我感谢拉克鲁瓦副秘书长、国际危机组织首席执行官艾罗和国际和平研究所所长侯赛因的宝贵见解及其对联合国维和的持续支持。也请允许我感谢每天在世界各地冒着生命危险的勇敢的维和人员，并向今年为追求和平而献出生命的维和人员致敬。

联合国维和是安全理事会维护全球和平与安全的工具箱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也是全球合作的重要象征。正如我们听到的那样，维和面临着新的系统性挑战，为了未来，我们必须保护和改进这个工具。今天上午，我谨谈三点宽泛的意见。

首先，维和面临不断演变的挑战，其中包括需要保持与东道国的关系和必须明确设定对东道国所负责任的期望。这会减少我们最近看到的特派团加快撤出的风险。此外，针对特派团的错误信息和虚假信息不断增多，危及我们维和人员的安全和保障。维和需要进一步加强同东道国的伙伴关系和协作，也需要东道国的政治支持和同意，以确保有效完成任务和妥善规划过渡。

其次，我们应继续调整我们的做法，以满足各种情况的独特需要。在有政治进程需要支持或者有和平要维持的情况下，维和是最有成效的。新的特派团应更有针对性，更加灵活机动，任务重点突出并且切合实际。我们必须继续加强特派团，做法是强化维和情报和态势感知，采用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以及处理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我们各方必须重申对“以行动促维和”战略的承诺，并支持其落实。以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为指导、确保平民受到保护的可持续过渡也将有助于确保特派团取得的成果得到维护。

第三，我们应当肯定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上取得的进展，并致力于确保所有和平行动充分代表妇女，并确保妇女的安全。妇女的贡献在维和特派团包括缩编、过渡和撤离在内的各个阶段都是不可或缺的。联合王国将继续支持埃尔西倡议基金和高级职位妇女候选人名册，并通过英国和平支助小组提供的双边培训，帮助为女性维和人员创造一个有利的环境。

联合王国继续坚定地支持联合国维和，包括通过部署维和人员和军事顾问，并且坚定地支持维和改革。我们期待进行更多的讨论，包括在柏林的维和部长级会议及其筹备会议上探讨我们如何能够帮助维和发展演化，以确保它能够有效应对未来的挑战。

贝里斯维尔夫人（瑞士）（以法语发言）：我谨感谢让-皮埃尔·拉克鲁瓦副秘书长的介绍性发言，并感谢国际危机组织和国际和平研究所的主席兼首席执行官康福特·艾罗女士和扎伊德·拉阿德·侯赛因亲王。瑞士与这两个知名的组织有着密切合作，包括在有关维和未来的问题上。

我还要与我的同事一道感谢蓝盔部队的承诺。正如我们听到的那样，这些勇敢的男女每天常常在非常困难的情况下出色地工作，为和平效力。我们尤其要向1948年以来为保护他人生命而牺牲的4,300名蓝盔人员致敬。

今年五月，在维和人员日之际，秘书长表示，这些男女“代表了多边主义在行动”，他们的努力体现了《新和平纲领》所载的预防承诺。数千人的生命得以被挽救，因而我们完全同意这一看法。一年前也即2023年的同一场合，在纪念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75周年框架内，我国国防部长有幸主持了安理会关于非洲联盟和平支助行动经费筹措的辩论（见S/PV.9329）。这场辩论启动了一个进程，最终于2023年12月通过了第2719（2023）号决议。正如我们所知，该决议是联合国与区域行为体——其中最重要的是非洲联盟——合作的一个决定性里程碑。

75年来，维和行动常常以非常创新的方式成功地因应了许多挑战——例如，通过加强平民保护工作或

纳入气候问题顾问。然而，现在维和行动正因国家间紧张局势、共识瓦解和东道国接受度下降而遭受更加根本性的威胁。因此，考虑到这些根本性变化，必须继续主动调整该工具。我们要想成功因应，就必须使对于维持和平工作的支持着眼于未来。我愿就安理会在这方面的作用谈以下三点看法。

第一，维和行动必须以人为本。维持和平行动从来都不是在真空中进行，而是现有历史、文化、社会和经济背景的一部分，必须支撑政治进程。这一进程必须纳入所有利益攸关方，特别是妇女，她们的切实参与可以提高成功的可能性，并有助于减轻特派团面临的风险。这就是为什么维持和平行动必须始终与政治与和平进程挂钩。该进程要想稳定，就必须以法治为基础。如果我们给予维持和平行动必要的授权和资源，它们就可以帮助加强或重建法治。同样，当安理会制定任务授权时，必须更加始终如一地考虑自然资源管理和气候变化的影响。

其次，维和行动不能搞一刀切。目的是开发可调整的任务模型，以便更好地处理具体情况。因此，安理会必须拥有一系列可供其根据需要加以采用和排序的任务形式，而且正如我们所听到的那样，这些形式必须明确和现实。加强与区域组织的合作是一条充满希望的道路，应加快步伐。严格遵守国际人道法和人权法必须是联合国提供支助的先决条件。此外，在这个不断变化的世界上，必须提倡使用创新解决方案，例如基于新技术的解决方案。

最后，正如我们所听到的那样，维持和平是一项集体努力。安全理事会、秘书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东道国和维持和平行动之间的伙伴关系、信任和透明度至关重要。安理会的团结对于维和行动的可信度以及维和行动在实地的接受度乃至蓝盔部队的安全至关重要。

维和行动是国家间团结的终极体现，而且已经证明了自身价值。正在进行的讨论，特别是在《新和平纲领》和未来峰会背景下进行的讨论，必须使维和行动能够继续保护生命，继续作为联合国的关键工具之

一。安理会必须抓住机遇，我们必须勇于因应，从最近事态发展中汲取经验教训。我们很高兴能够在10月份担任安理会主席国和非洲联盟访问纽约之前推动这场辩论，特别是有关第 2719 (2023)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辩论。瑞士将继续在人员配置、资金和设计方面积极支持和平行动。

弗雷泽夫人(马耳他)(以英语发言)：我感谢拉克鲁瓦副秘书长的全面通报以及艾罗女士和扎伊德·拉阿德·侯赛因亲王的全面通报。

首先，我谨赞扬世界各地联合国维和人员的努力和勇敢。他们坚定不移的承诺使各个特派团能够在极其复杂的情况下和艰难的安全环境中开展行动。

马耳他仍然坚定地致力于保护维和人员的安全。我们强烈谴责所有针对特派团的袭击，其中一些袭击可能构成国际法所规定的战争罪。正如“维和行动+”第五次进度报告指出，2017年1月至2024年9月期间，196名维和人员因恶意为而丧生。我们对他们为维护和平献出生命表示悼念。维和人员在实地继续面临日益严峻的挑战，包括行动自由受到限制以及雇佣军数量不断增加。这令人深感担忧。此外，小型商用无人驾驶飞行器带来的威胁，特别是在非洲，也越来越令人担忧。

维和特派团在维护和平与稳定以及保护平民方面的作用非常宝贵。马耳他坚决支持《新和平纲领》、《维持和平行动》倡议和《维持和平行动+》实施计划。

最新进展报告凸显出，特派团正在规划和评估方面取得进展，包括在监测任务执行情况方面。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和平行动部旨在确保所有特派团计划都以政治战略为基础的一揽子指导意见和支助措施。改进维和行动的最佳方式是对人权、气候变化以及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等许多跨领域问题采取整体方法。为此，需要做两项基本工作。

首先，维和特派团必须获得广泛的政治支持并拥有充足和可预测的资金。欧洲联盟成员国坚定致力于

实现这一目标，共同捐助了联合国维持和平预算的四分之一。

其次，特派团必须拥有基于明确政治战略的可信和现实的任务授权，才能确保保护平民以及尊重和促进人权。马耳他还认识到维持和平行动可能对环境 and 东道社区产生的负面影响。因此，安全理事会必须更加关注这一挑战并采取相应行动。这意味着部署绿色、负责任、可有效利用自然资源的特派团。

此外，我们重申坚定致力于维护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将其作为任何和平进程的基本支柱。强有力的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工作对于促进妇女权利并确保妇女充分、平等、切实和安全地参与维持和平与安全的各个方面至关重要。特别是在过渡时期，性别平等必须继续成为联合国支持可持续维和行动的战略、足迹和能力的核心。在这方面，我们赞扬秘书处正在进行的努力。

正如秘书长在其《新和平纲领》中所强调的那样，特派团任务与实际成果之间往往存在着顽固差距。这也是由于它们的行动环境极为艰难和不稳。要缩小这种差距，和平行动就应当利用整个联合国系统的全方位文职能力和专业知识，更好地因应不断变化的威胁。在这方面，即将召开的未来峰会也将成为深入思考维和工作未来的机会。马耳他随时准备与所有利益攸关方接触，确保维和行动仍然是世界和平与稳定的基本支柱。

阿丰索先生（莫桑比克）（以英语发言）：莫桑比克高度赞扬主席国斯洛文尼亚召集本次重要而及时的会议。我们深切感谢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皮埃尔·拉克鲁瓦先生、国际危机组织主席兼首席执行官康福特·艾罗女士和国际和平研究所主席兼首席执行官、长期为联合国服务的扎伊德·拉阿德·侯赛因先生的富于见地的通报。

联合国维和行动的作用对于全世界的和平与安全至关重要。在这方面，我们谨向所有为人类事业和联合国事业服务的维和人员致敬。

《联合国宪章》在其条款中没有定义、描述甚至没有提及维和行动这个概念，但这不应被理解为一种疏忽。维和特派团的职能牢固地建立在《宪章》第一条所载的联合国首要宗旨“维护国际和平及安全”的基础之上。维和行动是安全理事会履行其职责，采取有效集体措施以寻求缔造和平、维持和平或者建设和平的不可或缺的工具。作为联合国会员国，我们知道，自维和特派团于1948年始建以来，它们为我们的集体安全做出了巨大贡献。

莫桑比克曾于1992年至1994年间经历了联合国的维和行动。那次行动被命名为ONUMOZ，是联合国莫桑比克行动（联莫行动）的葡萄牙语缩写，它是当时规模最大、时间最短的行动之一，也是联合国会员国认为最成功的行动之一。

值此庆祝联莫行动完成工作30周年之际，我们对自身进行了反思，以查明取得这一成功的主要因素。我们坚信，成功可归因于以下主要原因：首先，各方结束冲突的政治意愿；其次，体现在双方之间具有约束力的和平协议中的政治意愿；第三，莫桑比克人民结束这场由种族隔离引发的破坏性战争的强烈意愿；以及第四，区域和国际层面对解决冲突的大力支持。

我们认为，从联合国方面来说，要顾及以下因素：首先，安全理事会和秘书长制订明确、现实可行和精心设计的任务授权；其次，联合国秘书处认真和详细的规划；第三，遵守东道国与联合国秘书处之间的部队地位协定；第四，分配与计划之中的特派团相称的资源；第五，安全理事会与秘书长之间的谅解范围完全吻合；以及第六，认识到以下事实，即：即使是一个脆弱的国家——抑或是一个失败的国家——也理应享有主权，并且应该得到尊重与关注。归根结底，和平符合国家的最高利益，必须由国家来主导和平进程。

我们谨赞同瑞士刚才所说的话——“一刀切”的原则不适合维和行动的具体情况。每个国家都有其自身的复杂性，每场冲突都有其特殊性。因此，安全理事会和秘书处有责任采取适合各种情况的充分措施。

在此背景下,我们认为,亟须重新思考同区域、次区域和当地组织的伙伴关系,以便定制特派团的模式。因此,我们呼吁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有效执行第 2719 (2023) 号决议。

我的最后一点意见是,在维和行动设立七十多年后,我们需要加固把缔造和平、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联系在一起的纽带。几乎每个需要维和行动的国家都在某种程度上需要其他两项行动。在大多数情况下,完全脱离缔造和平与建设和平的维和行动取得成功的可能性将大大降低。

黄先生 (大韩民国) (以英语发言): 我谨感谢拉克鲁瓦副秘书长、康福特·艾罗女士和扎伊德·拉阿德·侯赛因先生所做的宝贵通报。

大韩民国肯定联合国维和行动在维护全球和平与安全方面的重要作用。作为一个主要部队派遣国,我们感到骄傲,自33年前加入联合国以来,我们已经向16个维和特派团派遣了部队,目前我们向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和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派遣了部队。我们还是联合国维和行动最大的捐助方之一。今天,我们谨根据我们的经验和对维和行动的承诺,谈以下几点意见。

首先,必须重新达成共识,即:作为安理会自身的产物,维和行动应继续充当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有效的工具之一,因此安理会必须为维和行动提供更有利、更一致的支持。

近年来,维和行动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非洲的一些维和行动陷入无和平可维持的境地。此外,由于与东道国关系紧张,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去年面临突然缩编。不应把这些挑战归咎于维持和平行动这一工具的失败,而应归咎于妨碍它们完成任务的条件。

大韩民国作为安全理事会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主席,致力于牵头作出努力,以争取联合国广大会员国对维持和平行动的更大支持,并将力争与其他维持和平行动相关论坛,包括大会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

会和维和部长级会议形成合力。今年迄今为止,我们召开了两次会议,目的是为工作组注入新的活力,并计划为关于联合国维和行动未来的审议作贡献。

第二,我们应更好地处理非洲维持和平行动的过渡问题,这是当今最紧迫、最艰巨的任务。如果管理不善,过渡会带来许多风险,包括安全真空、冲突升级或重新陷入冲突以及对维和人员安全的威胁。借鉴马里稳定团和当前过渡的经验教训,我们要强调,如果我们促进成功的过渡,就必须管理好与东道国的关系,并且加强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密切合作。我们完全支持在这方面与非洲联盟建立互补伙伴关系,包括通过执行第2719 (2023) 号决议。我们还支持加强建设和平委员会同安全理事会之间的协调。

第三,维持和平行动必须不断改革,适应不断变化的现实。维持和平行动必须做更多工作来应对新出现的安全威胁,如恶意使用技术以及传播错误信息和虚假信息。此外,正如在今天的联合媒体定点采访中所强调的那样,维持和平行动应在减轻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方面发挥关键作用。韩国通过预算外资金的财政捐助支持了这些努力。

第四和最后一点是,维持和平行动需要更具包容性。这意味着鼓励妇女参与维持和平行动。女性维和人员可以在与当地社区建立信任方面带来增值。我们感到自豪的是,我们为和平行动中的女性军警人员参与和平行动埃尔西倡议基金和女性维和人员培训方案捐款。维持和平行动还需要更直接地与当地民众接触,因为赢得东道国社区的民心是维持和平取得成功的关键。

最后,自1948年首次派遣维和特派团以来,维持和平行动随着冲突性质和国际政治环境的变化而不断演变发展。我们应当作出集体努力,使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更有效率和效力。

本贾马先生 (阿尔及利亚) (以英语发言): 请允许我感谢拉克鲁瓦副秘书长、康福特·艾罗女士和扎伊德·拉阿德·侯赛因先生所作的富有洞察力的通报。

我们今天的讨论是及时的。它是在我们谈判《未来契约》时举行的,该文件涉及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关键问题,这是国际和平努力的一个核心组成部分。

然而,随着威胁性质和当前安全和外交形势的不断变化,出于若干原因,此类行动正显示出其局限性。其中之一是在其任务规定中缺乏急需的强有力的姿态。因此,在柏林部长级会议期间,我们必须思考如何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制定更具进攻性和更注重执行和平的任务授权。

我们借此机会表示支持秘书长通过“以行动促维和”和“以行动促维和+”倡议提出的建议。我们还注意到秘书长关于《新和平纲领》的政策简报。

在这方面,阿尔及利亚认为,关于加强维持和平行动的讨论应涉及以下几点:

首先,需要根据实地的现实、优先事项和条件,制定可调整 and 可实现的任务授权,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提供明确的战略方向。安全理事会有关延长联合国特派团任务期限的决议需要简化。它们应考虑到以往决议的实质内容和所讨论问题的历史背景,而不应有排斥或带偏见的选择性。

第二,还有必要从每个特派团一开始就列入明确的内容,规定过渡进程和有序撤离战略,这将使特派团能够巩固其安全成果。任何撤出战略都必须以现实和可执行的基准为基础。这将在相关局势中为安理会和东道国提供必要的可见性。

第三,需要根据相关法律框架和有关特派团的任务授权,进一步加强与东道国在相关局势下的合作。我们必须确保本组织适当考虑各国的优先事项。在冲突局势中,与所有各方的关系必须平衡和公平。这是维持和平行动合法性的必要先决条件。

第四,维持和平特派团的任务必须包括人权部分,以监测实地的人权状况,并报告冲突各方的侵犯人权行为。一些联合国特派团还没有这样的工具。因此,它们在实地的存在缺乏合法性和公信力。

第五,我们认为,促进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主要是与非洲联盟的伙伴关系至关重要。正如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九年前指出的那样,联合国无法单独面对具有多层面性质的威胁。因此,第2719(2023)号决议的通过对我们来说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然而,执行这项决议必须基于现实和平衡的办法,考虑到所有相关行为体的能力。

第六,用政治办法解决冲突的首要地位需要反映在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任务中。必须通过斡旋和为相关行为体之间的对话创造有利环境来做到这一点。在这方面,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有责任维护《联合国宪章》所载的外国占领下人民的平等权利和自决原则。

最后我要表示,阿尔及利亚愿意为维和努力作出贡献。阿尔及利亚已准备好向联合国和国际社会提供我们在预防冲突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知识和专长。

德里维埃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我谨感谢拉克鲁瓦先生、艾罗女士和扎伊德·拉阿德·侯赛因亲王所作通报。

我谨强调三点。

第一,维持和平的成功取决于我们找到政治解决办法的能力。为了促进恢复和平的条件,安全理事会为维持和平行动赋予了基本任务:支持政治进程、保护平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保护人权和国家能力建设。但有一点是明确的:只有政治解决办法才有可能在维和行动撤出后实现持久和平。这需要所有行为体——安全理事会成员、东道国、参与和平进程的国家 and 邻国——的支持。安理会必须团结在一个明确的政治目标周围,支持维和行动执行任务。这是确保在和平进程中所作承诺得到尊重的最可靠方法。

东道国与联合国的合作至关重要。有许多成功的故事。我想到了联合国利比里亚观察团、联合国科特迪瓦特派团和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塞拉利昂目前是安理会成员。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邻国也发挥着关键作用。与联合国其他行动手段的有效协调至关重要。政治战略的中心地位必须是我们努力的核心。我

们希望秘书长的《新和平纲领》将加强我们在这方面的集体努力。

与此同时，维持和平行动必须继续努力适应新的挑战和各种情况。法国铭记这一点，支持以行动促维和倡议和以行动促维和+执行战略。这种支持促成了在过去两年里拨款700万欧元。法国正在推动一个雄心勃勃的维和愿景。我们有意支持联合国应对新的挑战，尤其是努力打击信息操纵和各组织的战略沟通、数字转型和维和培训，例如在对付简易爆炸装置方面。今后四年，我们将为战略研究提供100多万欧元。法国还在维持和平组织中部署了近700名人员，其中大多数在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女性在我们的宏伟愿景中发挥着关键作用。法国正在通过2021-2025年国家行动计划实施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在这方面，我要赞扬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致力于加强维持和平的影响。我向那些在这项崇高工作中献出生命的人致敬。

必须保持《新和平纲领》产生的势头，以鼓励安理会根据明确、更加包容和环保的政治优先事项确定现实的任务。法国为这项工作作出了贡献，将继续充分发挥作用，尤其是在未来峰会召开之前。

最后，加强伙伴关系至关重要。去年12月通过的关于非洲维和行动的第2719 (2023) 号决议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加强联合国和非洲联盟之间互补性的框架。法国欢迎为建立一个明确的执行框架所作的努力，计划在2024年捐赠25万欧元，并将继续支持正在开展的工作。

我还想到了与欧洲联盟的伙伴关系，其成员国在和平行动中部署了5000多名人员。欧洲联盟已拨款15亿欧元，用于在2021-2027年期间支持撒哈拉以南非洲的预防冲突和安全努力。法国将继续支持所有这些努力。

傅聪先生 (中国)： 我感谢拉克鲁瓦副秘书长所作的通报，我也认真听取了其他两位通报人的发言。

当前，国际和地区安全形势发生深刻演变，联合国维和行动也处在新的十字路口。安理会有必要紧扣新形势、新挑战，全面梳理总结经验教训，及时校准维和工作的前进方向。

今天我重点谈四点。

第一，联合国维和三原则，即“当事方同意、中立、非自卫或履行授权不使用武力”，是在多年实践中、甚至是付出惨痛代价后总结出来的，具有长远的指导意义。当前维和行动面临的种种挑战，不少都同特派团从授权到运作偏离了维和三原则有关。当前讨论维和行动如何转型和再出发，首先就要重申遵守维和三原则的重要性。维和行动不应该介入当事国的内部事务，不能卷入成为争端和冲突的一方。

第二，维和行动是联合国的创举，几十年来创造了许多成功故事，但是必须看到，维和行动并不是万能药。维和行动的部署需要基本条件，取得成功也需要基本条件。最重要的是，要有一个可信的、不断向前的政治进程，也就是要真正“有和可维”。秘书长在《新和平纲领》中提出，维和行动必须服务于明确的政治进程。这应当成为维和转型的重要指引。期待维和行动成为力挽狂澜的“超人”是不现实的，要求维和行动做义无反顾的“接盘侠”更是不负责任的。这里我要特别指出，联合国曾在海地几次部署维和行动，但均效果不彰。我们应充分汲取教训，而不是重蹈覆辙。很明显，目前海地不具备部署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条件。

第三，维和特派团应该有总体稳定的核心授权。为应对一国内部冲突部署的大型特派团应当协助而不是取代当事国的自主努力，其核心授权必须反映当地的实际情况，契合当事国的优先重点，而不是其他方的政治优先甚至是政治正确。安理会要避免每次授权延期都导致授权扩大，这只会让特派团授权不断膨胀、逐渐失焦、任务难以落实。特派团的长期驻留不是目的，长期驻留本身还可能给特派团带来新的挑战和问题。在当事国局势稳定后，安理会要及时给特派团

制定清晰可行的撤出战略,把相关任务平稳有序地过渡给当事国政府和其他的联合国机构。

第四,在前三点的基础之上,要全面提升维和行动效绩。我这里所说的效绩,不仅指维和士兵个人的素质和表现,更包括特派团整体工作的质量和有效性。特派团应当同当事国保持良好关系,赢得当事国政府和人民的认可,有利于当事国逐步走上长治久安和可持续发展之路。特派团领导层要展现出领导力,确保全团人员高昂的士气和严明的风纪。针对维和人员面临的日益严峻的安全风险,联合国全系统应该完善应急响应机制,最大限度降低人员伤亡。

还要指出,维和摊款占全部联合国预算摊款的三分之二,这要求维和行动从决策到执行各个环节都要遵守最严格的财政纪律,杜绝浪费。维和物资采购应该拓宽供应商的渠道,切实提高性价比。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维和特派团应当关注在当地的社会影响,争取即使在撤出后,仍能留下“蓝色遗产”。

提升非洲自主维护和平稳定的能力,加大对非洲区域安排的支持,是联合国维和转型的重要方向。中国支持为非盟自主和平行动提供充足、可预期、可持续的资金支持,期待安理会第2719(2013)号决议确定的框架安排尽早付诸具体实施。上周,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成功举行,中国与非洲的整体关系提升为新时代全天候命运共同体。中方同非方将在未来三年实施“中非携手推进现代化十大伙伴行动”,包括安全共筑伙伴行动。中方将采取措施支持非洲国家军队和国防能力建设,为非洲国家培训国防和警务人才,并实施“助力非洲摆脱雷患行动”。中方将始终做非洲国家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好伙伴,实现高水平安全的同路人。

伍德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感谢斯洛文尼亚主办本次重要讨论会,并感谢各位发言者的发言。

本次讨论会是在维和行动面临巨大压力的时候进行的。造成这种压力的原因是,联合国维和特派团历来享有的政治支持出现了前所未有的裂痕。安全理

事会内部不必要的分歧削弱了对维和行动的支持,削弱了特派团有效执行任务的能力,削弱了东道国政府和冲突各方对联合国的信心和支持,也削弱了平民收获和平红利的能力。许多东道国政府在一些安全理事会成员的支持下,将任务规定政治化,对某些任务挑肥拣瘦,削弱了长期以来得到支持的其他任务,包括与人权有关的任务。结果,任务授权无法准确反映和应对冲突,失望情绪与日俱增。

安理会在其历史上多次面临严重分裂的时刻。然而,即使在这些困难时期,维和行动一直是我们能够走到一起并开展合作的一个领域,这是为了应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的一些最令人关切的威胁。本着这一精神,美国继续寻找加强和完善联合国维和行动的办法,并加强我们对这一重要工具的集体支持。我们不同意那些对维和行动失去信心的人的看法。美国认为,我们应当改进今天所拥有的维和模式,同时扩大备选方案的范围,以确保应对措施与冲突动态和政治环境高度匹配。我们也应保持警惕,维护有关联合国维和工作的机构专门知识和框架。

事实证明,多层面维和行动能够有效地实现艰巨的目标:保护平民、支持和平协议、加强负责任的东道国政府的能力以及防止冲突再起。我们仍然相信这一工具,并将继续酌情支持现有的和新的多层面特派团。与此同时,我们也必须探索在不同情况下可能需要的其他模式。在某些情况下,更有针对性的任务,侧重于一套有限的、更具体和目标,可能更适合具体情况,也更能成功地获得安理会的广泛支持。在某些情况下,由非洲联盟(非盟)或一个区域组织牵头采取应对措施可能更加适当和有效。历史性的第2719(2023)号决议获得通过后,我们现在有了一个联合国为安理会授权的非盟和平支助行动提供支持的机制。

我们在探索新模式和考虑各种工具时,必须始终关注对联合国新老维和特派团的成功和完整性具有重要意义的关键因素。

第一,我们必须继续致力于维和行动的核心原则,包括公正性。联合国特派团不是作为东道国政府的服

务提供者而存在的。它们是不偏不倚的行为体，其任务是应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的威胁，无论威胁来自何方。

第二，特派团的行动必须不受阻碍，这样才能有效执行任务，并确保其自身人员的安全和保障。当维和人员遇到阻碍或进出受到限制时，安理会有责任迅速采取行动，支持特派团，并确保其根据部队地位协定自由行动。

最后，我们应始终铭记，特派团的存在是为了服务民众，为生活被冲突撕裂的平民创造一个更安全、更有保障的环境。平民期望维和人员保护他们免遭暴力。在经历卢旺达和斯雷布雷尼察悲剧后，我们吸取了惨痛的教训。无论是现有模式还是新模式，保护平民并为他们创造一个更加和平与安全的环境都应成为维和行动的核心。与此相关的一点是，维和行动为持久政治解决创造了空间，持久政治解决需要让妇女、青年和其他边缘化群体真正参与进来。

最后，我谨再次强调，联合国维和行动是一个宝贵的工具，在作出有效应对、预防和缓解冲突方面有着悠久的历史。美国期待与其他安理会成员合作，共同保护和加强这一非凡的工具。

山崎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我感谢拉克鲁瓦副秘书长、艾罗女士和侯赛因先生分别所作的通报。

维和行动仍是联合国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有效工具之一，但它们今天面临着日益复杂的挑战。日本认为，当所有行为体，包括会员国、安全理事会、东道国、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区域组织、捐资方、秘书处和特派团拿出强烈的集体意愿，维和行动就可以取得最佳绩效。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在推动积极和一致的政治战略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这是有效开展维和行动的关键。

为了保持甚至加强联合国维和工作的绩效，我要着重强调三点。

第一，维和行动的任务需要切合实际和可实现，有明确的战略目标。为此，安全理事会必须确保维和任务满足东道国政府及其人民的需要和期望，同时维护《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及国际法。我们还呼吁安理会与部队派遣国、警察派遣国和实地特派团保持密切沟通，以了解它们的能力和挑战。

第二，为了实现可持续和平，安全理事会必须采取横向办法，不仅注重由军队和警察领导的维和工作，还要考虑建设和平和预防方面。在3月日本担任主席国期间举行的公开辩论会上（见S/PV.9574），许多会员国特别强调了安理会在预防冲突及其复发方面的重要作用，以及通过涵盖和平、人道主义和发展方面的全面办法解决冲突根源的必要性。它们还强调，安理会应更多地关注地方社区的个体，包括妇女和青年，以使他们的社会有韧性、可持续。

在这方面，安理会需要确保和平行动与东道国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协调，尽早制定撤出战略和可行的过渡计划。在联合国总部，日本继续鼓励安全理事会更好地利用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咨询作用，在工作中纳入预防观点，包括在和平行动的任务中纳入。

第三，必须优先重视维和人员的安全保障。维和特派团只有在能够安全运作并得到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坚定支持时，才能充分执行任务。为了减轻维和人员面临的风险，日本继续支持联合国努力在反简易爆炸装置、反错误信息和虚假信息的维和情报、医疗能力等领域制定和提供培训方案。在这方面，日本打算在12月与乌拉圭共同主办2025年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长级会议的筹备会，以深化关于培训和伙伴协作的国际讨论。

区域组织，特别是非洲联盟（非盟）在配合联合国维和方面的作用变得更加重要。因此，重要的是提高其工作人员的能力。在这方面，日本将通过联合国三方合作方案，支持非盟领导的和平支助行动人员的能力建设。

当这些条件得到满足时，所有利益攸关方将更加团结，从而为有效的和平行动带来更强有力的政治支

持。日本重申继续致力于加强联合国维和工作的集体努力,包括“以行动促维和”倡议下的各项举措。

卡努先生(塞拉利昂)(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召开本次重要的公开辩论会。塞拉利昂赞扬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所有维和人员,并向付出生命代价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及维和人员致敬。我感谢通报人副秘书长让-皮埃尔·拉克鲁瓦、康福特·艾罗女士和扎伊德·拉阿德·侯赛因亲王的有益通报。

今年5月,在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国际日那天,秘书长提醒我们两个重要的真理:第一,和平是人类的最高理想;第二,实现这一理想任务艰巨。毫无疑问,纵观本世纪以来的世界局势,我们看到《联合国宪章》第三十三条所设想的和平与安全以及和平解决争端的情况寥寥无几。然而,这是一个值得追求的理想,因此,安全理事会的任务授权以及维和等实现这一理想的工具至关重要。

维和行动一直是维护全球和平与安全努力的基石,然而,过去几十年的冲突态势给联合国维和行动带来了一系列挑战,因此有必要对执行支持国家间停火与和平协定任务的传统维和特派团进行重大变革。随着时间的推移,和平行动不断演变,以应对国内冲突、国家脆弱性,应对涉及不对称使用武力、不对称获取和分配资源以及非国家暴力极端主义威胁的情况。近年来多层面和平行动的兴起反映了这一转变,因为联合国逐渐将其作用扩大到国家建设、稳定、保护平民、人权监测、机构能力建设和积极使用部队。这一转变还认识到冲突发生有多方面原因,且必须消除冲突根源和使冲突长期持续的势力。

如果联合国要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保持现实意义和有效性,当今的冲突趋势和地缘政治态势要求在当前和未来的和平行动设计与实施方面进行另一次变革。在加强联合国维和工作方面,考虑到未来,塞拉利昂要强调以下三点。

第一,我们承认,联合国维和行动对实现全球和平与安全不可或缺。不幸的是,人类依然饱经竞争和冲突,有证据表明,自20世纪以来,约发生了268场战

争,包括世界大战、区域战争和内战。自1948年以来,在全球部署了72个联合国维和行动,它们的任务是预防和管理国家间和国家内部暴力冲突,并支持国家行为体在冲突后保护和建设和平。

正如拉克鲁瓦副秘书长先前指出的那样,维和行动与冲突地区暴力程度较低之间存在正相关关系,而且有无可争辩的证据表明,部署蓝盔部队“不仅有助于制止冲突,还比专家所知的任何其他方式都更有效”。大量证据表明,联合国和平行动为对话和可持续解决提供了机会,从而减少了冲突复发的几率。安理会授权的维和特派团仍然是亿万男女老幼的希望和行动明灯,以期恢复和平、秩序和人类尊严。

第二,维和特派团必须有明确的任务和战略。当今世界日益两极分化,对资源的争夺加剧,地缘政治联盟不稳定,战争武器更具毁灭性,多边主义面临重大威胁,在这样一个世界中维持和平要求明确界定会员国互动、合作与协作的规则和模式,特别是在解决冲突方面。联合国维和行动必须作为解决冲突和建设国家的战略政治工具来部署。

维和行动本身并不是目的,而是在对冲突局势进行有现实意义的详尽评估后开展的工作,其明确目的是支持执行冲突方之间的和平协定。安全理事会必须在我们的决定和声明中明确阐述解决冲突和实现持久和平的目标。虽然初期对维和的必要性和范围可能存在意见分歧,但部署维和行动的最终决定必须基于对《联合国宪章》所设想的确保和平与人类尊严、尊重主权平等、在冲突局势中合作等总体原则的承诺。采取新做法调整维和行动,从而应对当今和未来挑战,必须始终以遵守《联合国宪章》原则和维护人权为基础。《新和平纲领》指出,“如果没有《宪章》所载的基本准则……国际关系可能会陷入混乱”,并在这方面强调应当遵守安全理事会授权的合法和集体强制执行行动。

会员国特别是安理会成员的政治意愿对于确立维持和平行动的合法性和成功至关重要。会员国的支持仍然至关重要,明确的授权也同样重要。这种授权

规定了行动的界限，确保维和特派团在整个生命周期中得到同等程度的接受和投入。

关于我要谈的第三点，冲突原因和性质的多维复杂性需要更具适应能力、以人为本的行动模式，才能有效应对复杂的危机和不断变化的局势。我们认识到对于维持和平行动的需求不断扩大，联合国也不得不因应和满足冲突局势的实际需要，这导致行动范围发生变化，纳入了保护平民、基于性别的暴力、粮食安全、气候变化和过渡期正义等问题。

要适应特派团任务的多样性并使之制度化，就需要会员国与联合国维和工作主管部门重新致力于建立充满活力的伙伴关系，并考虑需要具备哪些能力，才能与行动的规模和复杂性相称。与维持和平区域安排开展伙伴合作仍然至关重要，塞拉利昂继续赞扬关于为非洲联盟领导的和平支助行动筹集资金的第2719 (2023) 号决议的重要性。还必须创新伙伴关系形式，例如安全理事会第2699 (2023) 号决议核可的授权设立海地多国安全支助团，第2746 (2024) 号决议授权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为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驻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提供支持等等。

维持和平行动与驻在国的伙伴关系必须涵盖批准的全过程，其中包括联合规划、实施、监测和评估。由于和平与安全进程必须由国家掌握和主导，成功的维和行动必须包括加强相关国家政府的保护能力，包括通过法治、安全部门改革和包容性政治进程予以加强。与地方和国家当局的有效伙伴关系对于旨在通过积极巡逻、早期预警系统、社区警报网络以及公共信息和报告系统提供人身保护和阻止袭击平民的干预措施取得成功尤为重要。

最后，请允许我强调预防和建设和平作为改进全球和平与安全架构的关键要素的重要性。我们必须在所有发展环境中都采取积极主动的预防行动，才能使我们的社会、经济和政治机构、制度和程序能够满足人们的需求。调整联合国维和行动以应对当今和未来

挑战，需要我们提高期望值和增加工具，不只是制止战争，而是要努力防止战争的发生和重演。

罗德里格斯-伯基特夫人（圭亚那）（以英语发言）：我谨感谢通报人拉克鲁瓦副秘书长、艾罗女士和侯赛因先生富有见地的通报。

我们今天在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关键时刻开会，因为在我们思考联合国维和行动现状时，世界并不和平，许多人缺乏安全。成立联合国是欲使后代免遭战祸，联合国维和行动已发展成为实现这一宗旨的主要工具之一。它仍然是我们预防、稳定和和平解决冲突的集体努力的基石。然而，以复杂的国内、地缘政治和跨国因素为特征的冲突不断发展变化，需要不断调整我们的维和战略和工具。

维和人员目前被派驻到11个特派团，继续在一些极为艰难的环境中开展行动，为受冲突影响的社区提供关键支持。秘书长关于各种冲突局势的报告愈发强调需要加强对平民的保护、加强问责和提高行动效力。尽管已经取得了重大进展，但一些顽固难题依然存在。恐怖主义威胁不断上升、武装团体对维和人员的公开威胁以及气候变化的影响都给我们的维和努力带来了更大压力。在面临这些挑战的同时，我们维和人员生命还遭受更大威胁，执行任务遭遇更多障碍，包括繁琐的官僚措施以及驻在国支持的减少。这些挑战需要我们给予紧急关注。

秘书长的《新和平纲领》立足于信任、同舟共济和全球一家原则，强调必须整体处理维和问题——将预防冲突、建立和平和建设和平结合起来，开创一条可持续的和平与安全之路。现在是我们将汲取的教训付诸行动的时候了。

在某些方面，我们已经开始革新我们的维和思路。本着这一精神，我们赞扬第2719 (2023) 号决议的通过，该决议是通过加强联合国与非洲联盟的伙伴关系，增强区域组织权能和提高维和行动效率迈出的关键一步。我们现在必须执行第2719 (2023) 号决议。同样，安理会批准由肯尼亚领导的海地多国安全支助团

代表了另一种思路,旨在稳定安全局势,使加勒比共同体推动的政治进程得以向前推进。

但必须强调的是,虽然非洲联盟、加共体等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本地区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但这决不能免除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展望未来峰会、2025年维和问题部长级会议以及维和事业的未来,我想提几点建议。

首先,维和行动的最终成功是指通过维和行动所要支持的进程实现可持续的政治解决方案,并且不再需要维和行动。因此,我们必须采取更多行动,确保冲突当事方同意并实施政治解决方案。为此,正如我们的通报人所强调的那样,安理会必须团结一致。

其次,我们必须通过加强培训、实现装备现代化和改进战略规划来加强和平行动能力。此外,透明度和问责原则必须始终处于我们维持和平任务的首要位置。

第三,我们在面对不断变化的威胁形势以及考虑政策或行动调整时,必须确保最高的行为标准,确保人权以及国际法和人道法得到尊重并继续作为和平行动的核心支柱。确保平民安全和福祉仍必须是我们所有努力的首要目标。

第四,我们在规划和平行动时,必须考虑到气候变化的影响,因为气候变化可以加剧威胁,加剧脆弱性、加剧现有的不满。

最后,维和行动必须具有包容性,让妇女充分、平等地参与各级指挥工作、行动和规划的所有阶段以及所有决策过程。这确实是可持续和平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还必须加强关于青年与和平与安全的第2250(2015)号决议的执行工作,确保青年在预防和解决冲突的努力中发挥关键作用。

最后,我们向世界各地的众多维和人员以及为实现和平而献出生命的人致以敬意。我重申圭亚那坚定致力于与所有利益攸关方合作,加强维和框架。

德拉·加斯卡先生(厄瓜多尔)(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要感谢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皮埃尔·拉

克鲁瓦先生、国际危机组织主席兼首席执行官康福特·艾罗女士、国际和平研究所主席兼首席执行官扎伊德·拉阿德·侯赛因先生的宝贵通报。

我国为四个国家的维持和平行动派遣了人员,由于我们离通过《未来契约》只有几周时间——它确立了使和平行动适应当今挑战的关键承诺——本次辩论尤其重要。因此,我要强调一些关键因素,以确保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调动必要的支持。

第一,关键是在参与和平特派团的行为体之间实现有效协调,以支持一项消除冲突根源的包容性政治战略。与东道国就任务战略进行公开对话,并在提交给安全理事会的报告中用数据和指标反映其进展情况,将确保任务是有效的,并根据当前当地情况进行调整,但最重要的是随着这种情况的演变作出调整。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协调对于特派团的成功是不可或缺的。因此,厄瓜多尔支持的以行动促维和倡议及其执行战略以行动促维和+发挥着根本作用。

第二,任务必须明确,主次分明,可以实现,符合实地现实。这种方法是确定战略目标和确定特派团任务优先次序的关键,安全理事会在这方面可以发挥主导作用。

第三,充足和可持续的资金是一个基本和不可或缺的支柱,不仅对联合国和平特派团如此,对补充性努力也是如此。在这方面,我强调非洲三成员——加蓬、加纳和莫桑比克——在2023年12月通过第2719(2023)号决议时发挥的领导作用,当时厄瓜多尔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该决议为非洲联盟领导的和平支助行动建立了一个可预测和可持续的供资框架以及其他合规框架。加强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行动是确保协调对策的关键。像海地多国安全支助团这样的倡议——它接受肯尼亚堪称楷模的领导,由加勒比共同体参与,并经第2699(2023)号决议授权——应该在实地与联合国特派团建立协调机制,其任务授权应该在这方面保持一致。

第四,维持和平特派团应该从行动的最初阶段就开始与东道国、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其他相关国家行

为体一起进行过渡规划。早期规划有助于有序和可持续的过渡，确保增强地方能力并移交责任。

最后，我还想强调战略沟通的重要性。必须强调成功事迹，管理期望，对抗错误信息和仇恨言论。有效的沟通对于确保实现所有行为体之间的协调是必要的。最后，维持和平行动是不断演变的工具和手段，它们必须在前进的过程中不断改进。我们相信，我们可以从过去的错误中吸取教训，面对未来的所有挑战。

波利扬斯基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
我们认真听取了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皮埃尔·拉克鲁瓦、国际危机组织主席兼首席执行官康福特·艾罗以及国际和平研究所主席兼首席执行官扎伊德·拉阿德·侯赛因的通报。我们要感谢他们分享看法。

几十年来，维持和平作为联合国维护和平与安全的主要工具之一，对数百万人的生活产生了直接影响。人们对维持和平行动寄予厚望，因为它们旨在处理眼下的问题，又促进长期的危机解决。冲突的性质和特点不断变化，危险的行动条件往往因实地严峻的人道主义和社会经济局势而变得困难，这无疑要求维持和平机制进行调整适应。因此会员国和联合国秘书处的注意力集中在与维持和平的未来有关的问题上，以及如何改变维持和平，以确保它尽可能好地应对当今的挑战，如何提高维和行动的效力，并确保蓝盔和文职人员的安全。

无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历什么样的转变，都必须以无条件尊重东道国主权、严格遵守《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以及维和基本原则——即当事方同意、公正和除自卫和保护任务外不使用武力——为前提。

维护和平与安全的另一个关键因素是联合国与可行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之间的合作。我们主张在《宪章》、最主要是第八章的基础上发展这种合作。我们认为，区域一体化组织，首先是非洲联盟，对其成员国面临的问题有第一手了解，因此肯定能够发挥重要作用，通过它们确保其公民福祉和安全的意愿来协助各国。

我们主张在以非洲办法解决非洲问题的原则基础上，不断发展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此外，我们认为，非洲行动成功的关键是该区域各国对现有威胁进行冷静的评估，以找到克服这些威胁的方法，并且要愿意在应对和平与安全挑战时承担风险。同样重要的是，非洲国家要有空间就如何应对威胁自行做出决定，无论它们从外部相关方获得何种形式的财政援助。这正是我们支持关于资助非洲维和工作的决议的原因。

我们认为，维持和平特派团工作效力的关键主要在于为冲突各方之间的直接对话创造条件，以实现政治解决。这要求特派团着眼于就危机根源达成一致。如果我们不能确定目标本身，就很难达到目标。遗憾的是，我们目前看到就这些问题存在重大意见分歧的情况，不仅在交战方之间，而且在主要的区域或非区域利益攸关方之间，以及安全理事会内部。没有安理会的团结，我们便不太可能就明确和现实的任务达成一致，与东道国建立信任，或确保对区域努力的有效支持。

维持和平特派团缺乏明确和可实现的目标，也使得在提高特派团效力方面更难取得重大成果。我们认为，有必要削减维和人员的次要和非授权任务，特别是与人权、性别和气候问题有关的任务，它们会分散维和人员履行其主要职责的注意力，并需要大量资金。

在确定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授权时，考虑东道国的看法和需求至关重要。维持和平特派团和秘书处与东道国政府的合作，以及无条件尊重东道国的合法利益，也应该被优先考虑。毕竟，与东道国的建设性互动是成功执行维和任务的先决条件。然而，国家当局肩负着保护平民、消除危机根源和确保冲突后恢复的首要责任。

我们应该重申，解决一个国家的国内危机是一个艰难、艰苦而且往往是长期的过程，它必须是国家性的，并应考虑到所有人口群体的利益。没有所谓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方案。因此，必须根据每个社会的社会、文化、文明和历史特点，寻找独特的解决方案。只有东

道国政府才能确保这种持久的社会契约。国际社会在这方面的作用是提供必要的政治支持, 分享经验, 并提供人道主义和经济援助。

无视东道国及其平民的优先事项和利益只会导致关系恶化。这与有关联合国的谣言和假消息日益增多的问题密切相关, 本组织内的各种论坛最近积极讨论了这一问题。解决这个问题需要采取综合办法, 因为针对联合国的负面评论并不总是企图诋毁其声誉。有时, 这些批评反映了东道国及其人民的沮丧情绪。因此, 不应忽视这些批评。相反, 联合国维和特派团应解释其任务, 并通过广播、电视、社交媒体和各种当地速效项目积极接触普通民众。这一切都有助于与东道国建立建设性的合作关系并开展基于信任的接触, 因此能够加强联合国的权威和公信力。

我国高度重视联合国维和行动。俄罗斯维和人员正在苏丹、南苏丹、西撒哈拉、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塞浦路斯和中东执行任务。俄罗斯是维和预算的10个主要捐助国之一。俄罗斯联邦国防部和内政部的培训中心为包括妇女在内的俄罗斯和外国维和人员提供高质量的培训。

我们认为, 联合国维和行动的主要发展领域, 更不用说其未来形式, 应当以政府间形式商定。在这方面, 最好的论坛是大会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包括部队派遣国和东道国在内的大多数会员国有机会在这里敲定用于制定维和行动框架的共同办法, 这些框架应指导秘书处和当地特派团的工作。只有通过严格遵守各国之间达成的协议和承诺, 我们才能确保有关各方之间必要程度的信任, 从而提高维和特派团的有效性并促使其最终取得成功。我们相信, 会员国在维和行动的运作原则方面保持团结, 将更容易解决随之而来的问题。

最后, 我们谨借此机会向联合国维和特派团的军事、警察和文职人员表示感谢, 感谢他们在极其困难和危险的条件下, 每天冒着生命危险, 坚定不移地致力于履行自己的崇高职责。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在继续开会之前, 我谨提醒所有发言者将发言时间限制在三分钟以内, 以便安理会能够迅速开展工作。麦克风颈圈上的灯将在三分钟后闪烁, 提示发言者结束发言。

我现在请埃及代表发言。

马哈茂德先生 (埃及) (以阿拉伯语发言): 主席先生, 我感谢你召开本次重要的公开辩论会。我们也要感谢今天的通报人所作的宝贵通报。

埃及认识到联合国维和行动的关键作用, 是首批为维和行动提供支持的国家之一。埃及始终位列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最大部队和警察派遣国。随着时间的推移, 维和行动的任务不断变化, 任务授权日益复杂, 并面临前所未有的困难, 需要在非常规的行动环境中, 在资源不足的情况下执行复杂任务。

埃及关于改革联合国维和架构的愿景包括几个要点, 首先是政治解决办法的首要地位, 以及需要为维和行动制定明确、可实现和循序渐进的优先事项, 同时采取必要措施确保维和人员的安全保障。我们也必须提供必要的资金和实物资源, 合乎逻辑和公平地执行第2719 (2023) 号决议。我们也必须为维和人员提供必要的培训, 而且必须确保东道国支持建设和平及保持和平工作, 特别是在过渡阶段。最后, 我们必须加强联合国与区域组织之间的和平行动伙伴关系, 并加强我们与建设和平委员会的互动, 埃及坚定地支持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成立及其工作。

在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 (马里稳定团) 结束任务之后, 埃及认为, 联合国系统必须继续多年前开始的积极努力, 对联合国的政策和机制进行战略审查, 以支持国家自主权和国家领导权, 特别是在过渡阶段。我们认为, 如果要加强今后的维和特派团, 这是最重要的经验教训之一。

事实上, 整个国际社会吸取了一个重要教训, 即东道国的同意并不是必然的结论。因此, 联合国及其所有相关机构必须采取明智和谨慎的行动, 以确保取得东道国的同意, 特别是在国家政治事态发展正处于过渡阶段的情况下。考虑到部队和警察派遣国遭受的

重大人员和装备损失，以及联合国特派团与东道国之间的不和谐——这最终影响到了维和部队的安全保障以及为个人返回本国建立安全出口的能力——马里稳定团是这方面的一个很好的例子。我们希望，将于2025年5月在柏林举行的维持和平问题部长级会议的筹备讨论将涉及和平行动的这一重要层面。埃及和所有会员国都希望维和行动更加专业化，反应更加迅速，并具备适当的技术和威慑能力，以确保在必要时成功维持并巩固和平。

最后，我指出埃及在维和培训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我们通过以下机构成功地建设了埃及、非洲和阿拉伯联合国维和人员的能力：侧重于文职部门和联合国框架政策的开罗解决冲突、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国际中心；以及一个侧重于警察部门的维和培训中心；此外还有一个类似的军事中心，即埃及国防部正在建设的萨达特缔造和平、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中心。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兰布里尼蒂斯先生发言。

兰布里尼蒂斯先生（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欧洲联盟（欧盟）及其成员国发言。候选国北马其顿、黑山、塞尔维亚、乌克兰、摩尔多瓦共和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及格鲁吉亚赞同这一发言。

首先，我谨感谢斯洛文尼亚组织本次重要辩论会，并感谢各位通报人所作的富有见地的发言。与在座许多其他人一样，我们也要借此机会向那些为追求和平而付出生命代价的人表示敬意。

此时此刻，冲突正在全球范围内激增，严重违反《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的现象普遍存在。我们都知道这一点。战略资源日益武器化，网络、人工智能和太空等新领域正在涌现，气候变化和环境恶化的影响日益严重，对全球和平与安全构成新的威胁。

我们大家必须重新致力于促进国际合作，维护基于规则的国际秩序，并加强以联合国为核心的网络化多边主义，这样才能推进建设和平工作。因此，伙伴

关系是欧盟努力促进全球和平与安全的一个不可或缺的支柱。欧盟与联合国在和平行动和危机管理方面的战略伙伴关系是我们合作的一个重要方面。我们希望通过商定2025年至2027年的一系列新的优先事项来加强我们的战略伙伴关系。

欧洲联盟目前部署了21个文职和军事特派团和行动，其中一些是与联合国特派团平行设立的，主要重点是非洲，并且与我们的非洲伙伴协作行动。欧盟有三项行动直接执行安全理事会的任务：地中海的“伊里妮”行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木槿花”行动以及红海的“盾牌”行动。我们就政治信息传递、信息共享和关键问题进行协调。

要使联合国维和行动适应未来，就需要联合国会员国共同支持联合国继续在维和行动中发挥领导作用。为此，我们必须做到以下几点。

首先，我们必须确保联合国维和行动得到充分的政治支持和充足的资源。今天，欧盟成员国向联合国维和特派团派遣了4 000多名人员，并且仅2024年就提供了联合国维和预算的近24%。支持政治进程也是在东道国实现可持续和平的根本。

第二，我们必须确保和平行动适应当前和未来的挑战，包括加强区域组织的作用。和许多其他人一样，我注意到第2719（2023）号决议的重要性。

第三，我们必须促进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执行青年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加强气候与安全方面的努力，以及如许多其他人提到的那样，更加注重预防冲突和建设和平。

欧洲联盟完全支持秘书长的《和平新议程》。我们期待看到其建议在《未来契约》中得到反映。我们还期待着在2025年于德国举行的下一次维和部长级会议上，加深我们对联合国维和行动未来的讨论。

总之，即将举行的未来首脑会议为重振多边体系和使联合国切合目的提供了一个独特的机会。

我要再次感谢主席国斯洛文尼亚倡议召开今天这次特别重要的讨论。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埃塞俄比亚代表发言。

萨博先生（埃塞俄比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女士，我感谢你请我发言。我们感谢主席国斯洛文尼亚组织本次公开辩论会。我们还要感谢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和其他通报者今天上午所作的颇有见地的发言。

尽管联合国维和行动可以成为集体安全的基本工具，但联合国维和行动的现状需要全面反思。从我国广泛参与联合国维和特派团和非洲联盟和平行动的经验出发，我们希望就我们认为在改进联合国维和行动方面存在的挑战和需要考虑的问题提出几点看法。

在联合国现有的11个维和特派团中，有5个在非洲大陆。在世界其他地区维和特派团的数量和规模不断减少的同时，非洲的特派团在规模和任务方面仍然十分广泛，并在东道国长期驻扎。

维和特派团可接受性下降的趋势并不完全归咎于特派团本身。还应从以下方面来看待这一趋势：全球政治；在发展与国家能力建设方面缺乏国际合作和协同增效；围绕安全理事会、不断变化的威胁形势和维和特派团本身的工作方式等方面的公信力下降问题。

我将提出以下四点，我们认为这将有助于更好地设计联合国未来的维和行动。

维和特派团应是最后手段，而不是权宜之计。在这方面，首先，联合国参与的和平进程和其他举措必须由各国政府主导。没有国家自主权的政治进程所产生的维和特派团在执行过程中必然会面临挑战。此外，我们认为应优先考虑区域机制和解决办法。区域和平支助和建立和平的努力已显示出相对优势。安全理事会最适合为这些机制发挥支持作用。

第二，关于和平与发展的互补性问题，维和特派团是在复杂的国家背景下开展行动的。在许多情况下，东道国受到这样或那样的制裁，获得国际合作的机会

极其有限。这就造成了一种不必要的看法，即维和特派团与东道国争夺资源。这种看法是站不住脚的。如果东道国和社区能够获得充足的发展资金，从而能够提供公共服务和建立可靠的国家能力，特派团就能更有效地实现其目标。这将为有关国家提供决定其国家安全和政治分配的政策空间。

第三，秘书处和安全理事会进程的公信力和透明度是一个关键因素。非洲在安全理事会的代表性不足，是维持和平将继续面临的一个长期挑战。必须解决这一结构性和历史性问题，使安理会的决定，包括建立维和特派团的决定，具有更高的公信力。与此同时，东道国和其他有关国家必须充分参与准备工作，做好威胁分析、任务确定和决策。

最后，关于维和特派团本身，我们认为，为确保维和人员的安全保障而采取的办法不应导致维和特派团与它们要保护的社区相隔离。维和行动的过度军事化和对新技术使用的过度强调，由于会对东道国主权产生影响，因此造成了一种过于谨慎的环境。有必要在充分考虑东道国关切的情况下解决这一问题。

最后，作为建立和平努力的一部分，联合国应更加积极主动地倡导并采取具体措施，加强对国家能力的支持，加强区域组织的作用和责任，加强与联合国的合作，同时保持自主、团结和切合具体情况的行动手段等要素。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巴基斯坦代表发言。

阿克兰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我们祝贺斯洛文尼亚召开本次会议，并欢迎拉克鲁瓦副秘书长、康福特·艾罗女士和我的兄弟、国际和平研究所的扎伊德·拉阿德·侯赛因亲王所作的颇有见地的发言。

联合国维和行动是一个成功的故事。维和人员的存在与否与冲突地区的暴力程度有着明显的相关性。维和也是一种具有成本效益的选择，特别是与国家维和行动相比更是如此。

巴基斯坦长期密切参与维和行动。自1949年以来,我们一直是联合国历史最悠久的特派团之一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的东道国,该观察组在有争议的查谟和克什米尔控制线沿线观察停火情况。多年来,我们还在46个特派团部署了23万名维和人员,并在这些行动中损失了181名维和人员。

随着冲突变得更加复杂,巴基斯坦在上一个安全理事会成员任期内加入并支持了多层次维持和平的概念,随着“行动促维和”和“行动促维和+”计划的执行,联合国的维和工作有了很大改进。但是,最近,我们遇到了挑战。这些挑战来自恐怖主义团体、有组织犯罪网络、外部干预、东道国更高的期望、资源有限以及安全理事会内部的一致支持遭到削弱。

巴基斯坦主张采取以下主要对策,应对联合国维持和平面临的挑战。

第一,国际社会,特别是联合国和安全理事会,应向非洲联盟等准备好在必要时采取更有力行动的组织提供充分支持。巴基斯坦欢迎第2719 (2023) 号决议,并呼吁有效执行该决议。

第二,我们需要考虑如何补充和加强国家和区域能力,特别是在非洲以及其他地方这样做,以便先发制人,预防冲突、进行跨界拦截、控制非法开采自然资源以及促进国家内部和国家之间的合作。

第三,我们应尽一切可能加强并进一步改进持续开展的传统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例如在中部非洲、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南苏丹以及其他地方开展的行动。这些行动需要切合实际的任务规定、充足的资源以及安全理事会、联合国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联合国本身在总部和外地的一致支持。重点必须放在业绩和能力上。

第四,维持和平特派团应更加重视尽可能在社区一级促进地方和平安排,以求减少暴力。巴基斯坦维和人员在阿卜耶伊作出的成功努力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

第五,安理会应建立专门和有效的政治机制,解决冲突和争端的根源。这将需要安全理事会成员,特别是常任理事国之间加强合作,尽管它们之间存在地缘政治竞争。

第六,应在建设和平委员会、联合国发展机构和驻地协调员制度以及国际金融机构的参与下,加强建设和平努力。

最后,我们还需要制定适当的机制,以便无缝执行这样一项全面战略。这应该涉及安全理事会、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建设和平委员会以及区域和跨区域组织,例如非洲联盟,或许还有伊斯兰合作组织。

巴基斯坦期待着在我们与大韩民国于2025年3月在伊斯兰堡共同主办的部长级筹备会议上,以及在我们即将担任安全理事会和建设和平委员会成员期间,为制定应对当前挑战的对策作出积极贡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摩洛哥代表发言。

希拉勒先生(摩洛哥)(以法语发言):我祝贺斯洛文尼亚担任安全理事会本月主席,并祝贺它组织今天的公开辩论会,讨论联合国及其和平与安全工作的一个关键问题。我还要感谢让-皮埃尔·拉克鲁瓦副秘书长、康福特·艾罗女士和扎伊德·拉阿德·侯赛因先生所作的通报和他们提供的富有启发性的信息。

我们欢迎安理会继续关注维持和平行动的效力。我们还欢迎秘书长的持续努力,他已将思考维持和平的未来作为其关于《新和平纲领》的政策文件的一个核心内容。然而,为确保维持和平行动的效力和适应性所作的努力难以跟上冲突性质和地缘政治格局不断变化的步伐。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目前面临的信任危机就是这一点的最具体表现。

应对当前纷繁复杂的安全挑战需要采取新办法,这种办法既能预测和预防,又能进行干预,并确保和平得以保持。我们重申,我们坚信,建立持久和平绝对需要对和平-安全-发展关系作投资,以消除冲突的根源,并且加强各国预防和应对危机风险的能力。因此,我们深信,必须从更广泛的角度来审视维持和平的未

来,这也包括联合国所掌握的各种工具,如特别政治任务 and 区域存在,以确保它们的行动相互补充,并确保它们都得到必要的政治和财政支持。我们还坚信,没有必要进一步改革联合国维和行动。我们所需要的是做出更多努力,切实履行现有承诺,以及所有利益攸关方下定决心,充分发挥它们的作用,确保维持和平行动切实有效。

摩洛哥几十年来一直致力于支持联合国维持和平努力,我们愿强调以下几点。

第一,安全理事会必须显示出统一战线,在特派团的整个存在期间,特别是在和平势头减弱时,保持强有力的政治支持。

第二,不能强迫维和行动承担违背维和原则的授权和使命,否则注定要失败。安全理事会必须更加注重确定战略目标,并通过与东道国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协商,起草明确、有针对性、现实和可实现的任务规定。

第三,同样至关重要,维持和平行动必须得到一切必要支持以及财政、人力和后勤资源,使它们能够在尽可能好的条件下执行赋予它们的任务。

第四,还必须加强安全理事会与建设和平委员会之间的互补与协调。建和委、其国家组合和建设和平基金在加强整合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方面发挥着核心作用,以便在国家自主权的基础上,同时开展经济复苏和能力建设工作。由摩洛哥王国担任主席的中非共和国组合继续其良好做法,在每次延长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任务期限之前都根据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的优先事项,向安全理事会提出建议。

第五也是最后一点,在我们看到冲突日益区域化的时候,迫切需要与有关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建立促进和平与安全的伙伴关系,同时要记住,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主要和完全是安全理事会的责任。

最后,我愿指出,我们还必须在和平进程的各个阶段,即预防冲突、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方面采取果

断行动,同时继续团结一致,致力于实现政治解决,从而促进持久和平这一最终目标。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请智利代表发言。

纳瓦埃斯·奥赫达夫人 (智利) (以西班牙语发言): 我们感谢斯洛文尼亚让我们有机会参加本次公开辩论会,并祝愿斯洛文尼亚在担任安全理事会本月份主席期间取得成功。我们关注今天听到的通报和发言。

本次辩论会使我们能够重申我国对最广泛意义上的和平行动的承诺。我们认识到,事实证明,各种行动是一个有益工具,通过联合国及其各方案的联合运作,能够有效地缓和冲突、促进和平和推动各国发展。然而,在过去五年中,行动的规模和部署地点都有所减少。事实上,各行动不得不面对新的挑战,如流行病和虚假信息 etc.

我们呼吁安全理事会团结一致,就部署和平特派团国家的和平与稳定问题作出决定,因为冲突各方必须看到一个能够应对实地变化并愿意对话的团结和坚定的机构。这有助于提高这些行动的合法性并争取更多支持。

正如我们在许多场合所说的那样,根据实地证据制定有序的任务是加强和平行动的关键。这要求特派团的军事和政治指挥部与各种当地行为体,包括各种民间社会行为体进行互动,以便建设可持续和持久的和平。安全理事会必须加强与地方行为体、民间社会组织、妇女和青年团体、学术界、记者以及总体而言与活动人士的接触,以确保在决策过程中考虑到他们的观点和经验。

在这方面,我们强调妇女在和平行动中的作用。正如各种研究和秘书长的报告所表明的那样,妇女参与解决冲突是有益的,因为维持和平因此变得更加有效,通过扩大与社区的接触改善这些进程的整体业绩,为促进人权和保护平民作出贡献,并鼓励妇女积极参与政治与和平进程。所有这些都有助于缓解冲突和对抗。事实上,妇女在为性别暴力受害者提供护理时能赢得更多信任,并能加强与妇女和女童的接触和

沟通。她们成为其他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妇女和女童的鼓舞者和榜样。

确保妇女参与国际维和框架内的调解、谈判和协议签署进程,是实现更加民主和包容性政策必须应对的主要挑战之一。这也是第1325(2000)号决议的基本支柱之一,该决议承认妇女参与建设持久和平的根本作用以及对性别平等的国际承诺。

值得忆及的是,没有反映妇女的声音、现实和权利的和平决定是不可持续的。让妇女参与这些进程,有助于了解过去没有考虑到的需求。这些性别规定对受其影响妇女的福祉和整个社区有着不可估量的影响。

最后,我要强调,行动的未来与一个有效、果断、愿意对话的安全理事会密不可分。这种对话必须有实地各行为体的参与,而且必须始终考虑到民间社会的各种声音。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印度尼西亚代表发言。

纳西尔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我感谢斯洛文尼亚召开本次会议,并感谢各位通报者的真知灼见。

维持和平是联合国的标志。当印度尼西亚人谈到联合国时,总会想到蓝盔部队的形象。作为一个主要的部队派遣国,印尼人对我们为 global 和平作出贡献感到自豪。事实上,联合国维和行动的遗产是无可争议的。然而,这一遗产正受到各方面的挑战。在期望不断提高和任务不断扩大的情况下,资源和支持正在减少。维和行动往往受制于本会议厅内的地缘政治力量博弈。一些东道国正在失去对维和特派团的信任,这往往会造成危险的真空,有可能导致进一步的冲突和复发。

这就提出了以下问题:如何才能确保联合国维和行动继续有效?如何增进对维和行动的信任?我们如何确保有足够的资源?我们如何使维和行动适应不断变化的全球和区域架构?

在这方面,请允许我强调三点。

第一,必须通过量身定制的方法制定现实可行的任务。制定现实的任务取决于对具体需求和挑战的了解;与东道国当局的对话与合作是提高任务效力的关键。任务授权应具有前瞻性,为制定过渡战略留出空间。这将有助于顺利过渡到政治解决,防止冲突死灰复燃。印度尼西亚有效地促进社区参与,我们部署的维和人员忠实地执行了这一任务。对当地情况的了解将确保维和人员与东道社区之间的相互信任。

其次,维和需要对专门知识和资源进行投资。投资于培训和能力建设将确保维和人员有能力应对复杂环境中的挑战。维和技术通过加强特派团的战略沟通,加强对平民的保护和对新威胁的应对。印度尼西亚还呼吁提供可预测和可持续的资金,我们欢迎支持非洲持久和平的第2719(2023)号决议获得通过。

第三,促进妇女的作用至关重要。维和行动的未来将日益依赖妇女作为和平的推动者,以实现有韧性和可持续的未来。我们需要确保维和特派团更有利于女性维和人员的参与,为她们的安全和福祉提供支持。如果不从根本上改变我们的做法,持久和平将依然渺茫。请放心,印度尼西亚将致力于实现这一目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菲律宾代表发言。

拉达梅奥先生(菲律宾)(以英语发言):两年前,小费迪南德·马科斯总统告诉大会,联合国必须继续发扬其全球维和的最主要传统。的确,76年来,联合国维和人员提供了安全以及政治和建设和平支助,帮助各国实现从冲突到和平的艰难早期过渡。我们肯定过去和现在的蓝盔人员所提供的服务和作出的牺牲,我们赞扬他们所服务的社区在和平面临重重障碍的情况下表现出的坚韧不拔的精神。

因此,联合国所有会员国理所应当继续齐心协力,加强维和行动的效力和复原力,并审议安全理事会如何能够更好地为和平行动履行使命提供统一的政治支持,并确保其安全运作。

根据《联合国宪章》，安理会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主要责任。安理会决定何时何地部署联合国和平行动。在世界各地日益复杂和不断变化的冲突环境中，安全理事会在确定和平行动任务方面的工作至关重要。明确和简化的任务授权有助于确保维和人员的安全和保障，并使改进特派团战备和反应的措施得以实施。

安理会必须在商定原则和政治承诺的基础上，继续与国际社会广泛的利益攸关方和伙伴、特别是会员国和东道国合作，并与秘书处一道，确保维和行动适合未来的需要。必须从联合国七十多年的维和经验中汲取教训。我们必须借鉴在从冲突过渡到和平的一系列经验中得出的这些真知灼见。

我们认识到维和人员运作的市场环境错综复杂，为此，我们要借鉴由国家主导和国家所有的解决办法，这些办法至关重要，我们在安全关切方面的多伙伴联合倡议、如非洲反恐联合呼吁也是如此。供资伙伴和联合国实体必须提供精简和协调一致的支助。

今天，我重申，菲律宾致力于联合国在世界各地的维和事业，我们准备好更多地参与联合国在这方面的重要努力。六十多年来，菲律宾积极参与联合国在世界各地的维和行动，为帮助实现和平的协作努力做出贡献。自从1963年林巴斯飞行中队飞往刚果以来，我们已向非洲、中东和亚太地区的21个联合国维和特派团和政治特派团派遣了1.4万多名菲律宾维和人员。菲律宾的维和人员不仅在维持和平、而且在重建社区、保健和促进人权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特别是在受气候变化和复杂地缘政治冲突影响的地区。

我们承诺为联合国在世界各地的维和行动做出更多贡献，在实地部署更多的菲律宾维和人员，以此作为我们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以及重建遭到冲突破坏的社区的贡献。菲律宾将继续在任何地区部署军事和警察人员，无论安全威胁的程度。我们的人员将在履行维和职责时遵守非常严格的行为举止标准。菲律宾还承诺今后部署更多的女性维和人员，以强化维和行动中的全方位做法。更多技能娴熟、训练有素的

女性维和人员对于维和行动取得成功至关重要。在这方面，我们将继续确保兑现我们根据维和能力准备系统做出的承诺。我国政府致力于在商定的反应时间内为维和行动提供一切必要资源。

作为一个受到信赖的伙伴、敢于创新的探路者以及坚定的和平缔造者，菲律宾将支持为振兴和进一步提高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效力和复原力所做的一切努力，以造福今世后代。凭借我国在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方面的丰富经验，特别是在菲律宾南部棉兰老岛和邦萨摩洛自治区的经验，如果当选为安全理事会2027年至2028年的非常任理事国，菲律宾随时准备在安全理事会为爱好和平的会员国的利益充当代表。

在这方面，我们感谢安理会成员，并请他们支持我们竞选安理会席位。我们打算在安理会为我们的集体努力做出建设性的具体贡献，从而为所有人创造一个更美好的未来，使法治、和平、安全、公平和正义成为我们日常生活的指导，使妇女和儿童也成为和平与发展的积极推动者。

正如小马科斯总统宣布的那样，

“没有一个国家是孤立的。要实现我国的抱负，就需要一个创造条件、使包括我国在内的所有国家能够在和平中繁荣发展的全球环境。我们需要联合国继续开展工作，我们菲律宾人决心成为解决问题过程的一部分。”(A/77/PV.5, 第4页)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罗马尼亚代表发言。

费鲁策先生(罗马尼亚)(以英语发言)：我谨感谢主席国斯洛文尼亚把维和行动未来的思考作为重要的侧重点。我认为，今天上午各位通报人的意见非常重要，我们肯定这些意见对于接下来的讨论的重要性。

我谨代表罗马尼亚，在欧洲联盟所做的发言之外补充几点意见。首先也最重要的是，我要向联合国的维和人员表示我们最深切的敬意，这些英勇的男女为了更美好、更安全和更和平的国际社会而冒着生命危

险,我们还向在实地牺牲或受伤的维和人员致以特别的敬意。

维持和平历来是联合国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是和平与安全支柱的核心,可能是安全理事会最具现实意义的任务之一。然而,近来我们注意到,随着多个特派团的缩编和进行之中的撤离,维和活动有所减少,这就是为什么本次辩论会对于思考维和行动的将来尤为重要。

在我们看来,在全球各地紧张加剧、武装冲突增多的情况下,维和行动依然至关重要。1991年以来,罗马尼亚一直是维和坚定的推动者。罗马尼亚的军事和警察能力被部署到一些最具挑战性的特派团,目前参加了联合国11项维和行动中的5项,即: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以及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

维和中的法治活动有助于恢复和维护安全、保护平民以及为可持续和平创造条件。罗马尼亚高兴地为中非稳定团惩戒部门派遣了政府提供的人员。除派遣人员外,我国政府还为能力建设创造机会,为和平行动部组织的培训课程提供培训教员和协调人,并每年组织具体的部署前培训。更具体地说,作为我们支持维和能力建设承诺的一部分,我们为四个大洲的34个国家培训了警官。

在冲突局势下,除了维持和平别无选择。但是,这项重要活动的效率和效力始终有改进的余地。我们期待下个月就秘书长的《新和平纲领》进行更深入的交流。在这方面,加强东道国的主导权至关重要,在充分遵守国际法的情况下提供区域支持是值得欢迎的。我国代表团呼吁加强联合国维和特派团与国际刑事法院在实地的合作,这只会加大追究暴行罪的责任、为受害者伸张正义的力度。

在规划和部署过程中,必须顾及对性剥削、性虐待和性骚扰的零容忍以及根据妇女与和平与安全框架增加妇女在这些行动中的参与。我们邀请会员国参

加今年将于两周后的高级别周期间举办的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高级别会外活动——罗马尼亚与南非、瑞士和美国一道共同组织了这次活动。

我们明白,只有具备充足和可预测的资金、适当的军事系统和装备以及训练有素的人员,才能持续开展强有力的维和活动。作为会员国,我们的共同责任是找到适当的解决方案,以应对这种不断变化的环境。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意大利代表发言。

马萨里先生(意大利)(以英语发言):主席女士,我感谢你举行今天的公开辩论会。

意大利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的发言,并谨以本国代表的身份补充以下意见。

一年前,《新和平纲领》发出了明确的信息,即:有必要使联合国维和适应当前的全球安全格局。维和过渡这一战略挑战的成败将取决于我们承诺的力度、我们集体努力的效力以及主要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凝聚力。要实现该目标,我们必须在信任的两个主要层面上开展工作。

第一个层面涉及巩固维和行动。区域组织必须参与决策进程,最终通过将由它们付诸执行的决议和任务。在这一点上,意大利肯定非洲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做出的与日俱增的重大贡献。非洲大陆在应对全球挑战方面表现出非凡的勇气、领导能力和主人翁精神。因此,我们欢迎关于非洲联盟主导的和平支助行动的具有里程碑意义的第2719(2023)号决议。

与此同时,建设和平委员会应在同地方当局建立纽带、构建建设和平人员和维和人员网络方面发挥核心作用,最终目标是向安全理事会提供有针对性的有效建议。这将有助于安全理事会通过能够切实得到执行的任务授权。

第二个层面的信任涉及执行阶段和维和人员的绩效表现。无论要求哪个组织执行任务,维和人员在部署前都应该接受顶级培训。通过加强和规范维和人员的表现,我们将加强安全理事会、东道国和所有相

关利益攸关方之间的信任。此外,而且最重要的是,维和行动将更有效地保护平民,防止最弱势群体遭受威胁。

与时俱进至关重要,我们已经拥有了可资借鉴的一些坚实基础和最佳做法。例如,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多年来建立了一种基于尊重当地文化、公正、可信和贴近平民的成功模式,从而成为最稳定和最成功的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之一。意大利认为量身定制的培训是这一结果的关键决定因素,因此期待分享和提供此类最佳做法,以利维和行动取得实效。

不是说最后一名士兵一离开实地,和平进程即告结束。因此,必须将建设和平与维持和平视为互补。通过促进稳定、对话和包容性,有效的建设和平工作可在打破循环往复的不发达、增长不平衡、政治不公平和军事化风险方面发挥关键作用。然而,这并非灵丹妙药。为了有效解决这些恶性循环,建设和平必须辅以在经济、治理和安全方面综合施策。它们与可持续发展一起可以实现可持续和平。

联合国系统可以依靠意大利为有效的维和行动开创未来。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危地马拉代表发言。

罗德里格斯·曼西亚女士(危地马拉)(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感谢斯洛文尼亚共和国召开本次辩论会,也感谢通报人的重要发言和努力。

危地马拉共和国极其重视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将其视为国际和平与安全架构的重要工具。我国派遣部队和警察已有20多年,目睹了实地行动的影响,特别是在这些行动任务明确、可实现、具体并符合东道国的优先事项,以及拥有足够的人员和资源来加以开展和有效运作,从而保护平民并建立包容和持久和平的情况下。

我们看到维和工作取得了怎样的进展。然而,我们赞同概念说明(见S/2024/638),它强调了冲突也在发展变化而且变得日益复杂这一事实。这加剧了侵犯

人权的风险,我国对侵犯人权行为予以最强烈的谴责。因此,我们认为人权与维持和平议程的联系是一种独特的战略,可将范式从注重缓解危机转变为注重预防,特别是在将安全问题放在第一位,人权往往受到限制或攻击的全球形势下。我们敦促安理会将预防和建设和平方针纳入其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授权。

妇女拥有独特的视角和宝贵的技能,可以丰富任务的优先事项并增强全面处理冲突的能力。她们的存在不仅促进平等和包容,而且还促进与当地利益攸关方的沟通和建立信任,特别是在妇女和儿童是冲突主要受害者的情况下。让妇女参与维和行动的各个方面是实现持久和可持续和平的一项重要战略。

我们重申支持实施联合国军警人员心理健康战略。我们希望也能在《新和平纲领》和未来峰会框架内考虑加强和平行动问题。

我们悼念献出生命的维和人员,最强烈地谴责针对联合国人员的一切暴力行为,并认为必须追究责任。

危地马拉作为部队派遣国付出了最大程度的牺牲,在战斗中失去了维和人员。我们纪念他们的方式就是部署受过最高水平培训和具有最强奉献精神、能够毫无保留地执行任务的人员。我们希望联合国尽快采取零保留政策,使我们维和行动的表现能够达到最高水平。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巴拿马代表发言。

阿尔法罗·德阿尔瓦先生(巴拿马)(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很荣幸在安全理事会发言,这是我在联合国这个机构的第一次发言。我代表巴拿马共和国政府感谢安全理事会成员与会,并祝贺斯洛文尼亚担任安理会主席国以及组织本次重要的公开辩论会。本次辩论会促请我们思考联合国维持和平工作的未来以及加强维和工作所需的行动。我也感谢专家的通报。

安全理事会在应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的全球威胁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这些威胁已发生重大变化,涵盖恐怖主义、有组织犯罪、人口贩运、毒品

和武器以及气候变化影响等跨国问题。这些威胁的后果对人们造成毁灭性影响,迫使他们逃离家园,到其他地方寻求安全,从而破坏一个个地区的稳定并加剧人道主义危机。

巴拿马亲眼目睹了这一现实,经受了国内冲突、经济困难和自然灾害造成数以千计的移民被迫离开自己国家,在未经适当许可的情况下通过我国领土过境的情况。这种现象给原籍国、过境国和目的地国带来了巨大挑战,凸显出国际社会迫切需要采取全面应对措施。

在这方面,实践已经证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是一个重要工具。和平行动不仅致力于稳定冲突国家的局势,而且在创造有利于和平解决争端的条件、重建受战争影响的社会以及奠定坚实的和平基础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鉴于维和行动面临的挑战和复杂性,巴拿马认为必须做到以下几点。

首先,任务授权的设计必须具体、可实现并适应当地实际情况。

其次,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必须为维和行动提供充足和可持续的资金,非洲是维和行动最多的地区。

第三,必须促进以负责任和合乎道德的方式使用新技术,从而改进和平行动的监测、安全和管理。

第四,必须确保妇女充分参与维和工作的各个阶段。

在这方面,未来峰会也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平台,可以加强我们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集体承诺,从而更好地应对新出现的威胁。

巴拿马赞赏因公殉职的联合国人员作出的牺牲。为了对得起这一牺牲,巴拿马致力于寻求创新和有效的解决方案,来加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主席(以英语发言): 本次会议发言名单上还有一些发言者。鉴于时间已晚,征得安理会成员同意,我打算暂停会议,下午3时复会。

下午1时10分会议暂停。